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主要从事纸箱的生产，年产纸箱 1980 万个。一期项目总投资 9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年产纸箱 1780 万个。

一期项目员工有 1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每天工作 7.5 小时，年工作日为 250 天，夜间不生产。

项目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 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厂房	项目所在建筑共 4 层，建筑高度约为 18m，项目位于 3 层，建筑面积约 9000 平方米	部分设备未建设，其他内容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生产厂房内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仓库	位于生产厂房内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由市政管网供给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生产废水转移至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废气处理设施	印刷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处理，处理后由 20m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G1）	与环评报告表要求一致
		粘合工序废气无组织排放	
	固废处理措施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与环评报告表要求一致
		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交由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房，定期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噪声处理设施	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进行合理的布局与安装，设备避免触碰墙体，较高噪声设备应安装减振垫，加强设备的日常检查与维修，加强管理	与环评报告表要求一致	

2、建设过程、环保审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情况

2025年8月，建设单位委托中山市中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2025年12月1日取得了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神）环建表[2025]0030号）。

2026年3月10日取得，企业取得《排污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2000MA56TRGN32001P。

一期项目竣工日期为2026年3月1日，调试时间为2026年3月2日至2026年9月1日。

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2026年3月24日对项目生活污水、废气和噪声进行采样检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2026年4月由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6年4月15日，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根据《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由建设单位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环保咨询单位中山市蓝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专家组成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验收组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3、投资情况

一期项目投资90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

4、验收范围

企业取得环评审批后项目进行了分期建设，项目进行了分期建设。

本次申报与验收的产品如下表：

表2 验收产品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规模	一期验收规模	剩余规模
1	纸箱	1980万个/年	1780万个/年	200万个/年

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3 主要原辅材料及年耗量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规模	一期验收规模	剩余规模
1	纸板（新料）	40000吨/年	36000吨/年	4000吨/年
2	钉	0.5/年	0.45吨/年	0.05吨/年
3	水性油墨	15.9吨/年	14.3吨/年	1.6吨/年
4	印版	100块/年	90块/年	10块/年
5	淀粉胶	0.5吨/年	0.45吨/年	0.05吨/年
6	机油	0.1吨/年	0.09吨/年	0.01吨/年

项目设备表如下：

表4 验收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环评审批数量	一期验收数量	剩余数量
1	分纸机	/	5台	3台	2台
2	分槽机	MY2500	1台	1台	0
3	印刷机	1500×2400	1台	1台	0
		SY1600×2000	1台	1台	0
	数码打印机	L3	1台	1台	0
4	自动钉糊一体机	XU-X5-2400	1台	1台	0
5	半自动钉箱机	TXD-010S	2台	0	2台
6	半自动粘箱机	BZD-2200	1台	1台	0
		BZD-2800	2台	1台	1台
7	手动钉箱机	DX-1400	5台	4台	1台
8	打角机	/	2台	1台	1台
9	啤机	ML1200	2台	2台	0
		ML1500	2台	1台	1台
10	自动模切机	1650	1台	1台	0
11	空压机	30A	1台	1台	0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生产设备分期建设，部分生产设备未上马，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后高空排放，废气处理设施一次性建设，不分期。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道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生产废水委托给有废水处理能力的机构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二) 废气

印刷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采用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后 20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排放口编号：DA001。

(三) 噪声

项目通过减振、隔声等综合治理措施来降低对声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一期）产生固体废物有：

①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9t/a，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理。

②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纸板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360t/a；一般工业包装物产生量约为 0.045t/a。收集后交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③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081t/a；废机油桶产生量约为 0.009t/a；含机油废抹布产生量约为 0.0036t/a；废水性油墨桶产生量约为 0.855t/a；废印刷版产生量约为 0.045t/a；含水性油墨废抹布产生量约为 0.0225t/a；淀粉胶桶产生量约为 0.045t/a；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1.62t/a。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置。

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地面已进行硬底化，贮存场所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且已按固体废物的类别和性质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神）环建表[2025]0030 号），项目对厂房地面进行了硬化；在危险废物暂存间设置分区，出入口设置围堰，并做好地面防渗措施。

2. 在线监测装置

根据《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神）环建表[2025]0030 号），项目无在线监测及联网要求。

3. 其他设施

根据《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神）环建表[2025]0030 号），项目无“以新带老”改造工程、关停或拆除现有工程（旧机组或装置）、淘汰落后生产装置、生态恢复工程、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满足环评审批要求。

2、废气

印刷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印刷工序废气污染物中总 VOCs 平均去除率分别为 63.3%和 58.5%，非甲烷总烃平均去除率分别为 75.0%和 73.9%，满足设计指标。

3、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不设生活垃圾存放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处，统一交给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处，转移至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置。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生产废水委托给有废水处理能力的机构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2、废气

(1)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印刷工序废气中总 VOCs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

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表 2 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排气筒总 VOCs 排放限值（II 时段）要求；非甲烷总烃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2）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总 VOCs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新扩改建项目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标准值要求。

（3）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厂区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值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给有一般固废处理能力单位处置，危险废物转移至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项目设置了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神）环建表[2025]0030 号），大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 0.298 吨/年。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未超过审批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根据验收检测报告，主要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亦得到妥善处置，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制度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设置由环保管理部门，由总经理担任部门负责人，部门设置专职人员。项目制定有环保管理制度。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制订了《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进行预案的备案(备案编号：442000-2026-06521)，按照预案进行了应急演练。

3、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定期委托第三方资质单位进行监测，确保各类污染物指标均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七、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相关规定，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期间工况稳定，各项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满足“三同时”环保管理的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一期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后续要求

(1) 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培训，做好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环保设施日常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更新，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好环保处理设施运行记录。

(2) 持续做好危险废物暂存间的防雨、防渗、防泄漏措施，做好分区和标识，建立完善的固废台账，做好危险废物收集、贮运、处置等管理措施。

建设单位(盖章):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4 月 15 日，由建设单位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环保咨询单位中山市蓝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专家组成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验收组名单附后），在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对《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人员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主要从事纸箱的生产，年产纸箱 1980 万个。一期项目总投资 9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年产纸箱 1780 万个。

一期项目员工有 1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每天工作 7.5 小时，年工作日为 250 天，夜间不生产。

项目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 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厂房	项目所在建筑共 4 层，建筑高度约为 18m，项目位于 3 层，建筑面积约 9000 平方米	部分设备未建设，其他内容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生产厂房内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仓库	位于生产厂房内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由市政管网供给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生产废水转移至中山市中雨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废气处理设施	印刷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处理，处理后由 20m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G1）	与环评报告表要求一致
		粘合工序废气无组织排放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与环评报告表要	

	措施	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交由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求一致
		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房，定期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噪声处理设施	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进行合理的布局与安装，设备避免触碰墙体，较高噪声设备应安装减振垫，加强设备的日常检查与维修，加强管理	与环评报告表要求一致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5年8月，建设单位委托中山市中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2025年12月1日取得了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神）环建表[2025]0030号）。

2026年3月10日取得，企业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2000MA56TRGN32001P。

一期项目竣工日期为2026年3月1日，调试时间为2026年3月2日至2026年9月1日。

3、投资情况

一期项目投资90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

4、验收范围

由于项目生产设备没有达到项目批复中的数量，根据项目实际生产状况，项目进行分期验收。项目（一期）生产设备与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本次验收为分期验收。

本次申报与验收的产品如下表：

表2 验收产品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规模	一期验收规模	剩余规模
1	纸箱	1980万个/年	1780万个/年	200万个/年

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3 主要原辅材料及年耗量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规模	一期验收规模	剩余规模
1	纸板（新料）	40000吨/年	36000吨/年	4000吨/年
2	钉	0.5/年	0.45吨/年	0.05吨/年
3	水性油墨	15.9吨/年	14.3吨/年	1.6吨/年

4	印版	100块/年	90块/年	10块/年
5	淀粉胶	0.5吨/年	0.45吨/年	0.05吨/年
6	机油	0.1吨/年	0.09吨/年	0.01吨/年

项目设备表如下：

表 4 验收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环评审批数量	一期验收数量	剩余数量
1	分纸机	/	5台	3台	2台
2	分槽机	MY2500	1台	1台	0
3	印刷机	1500×2400	1台	1台	0
		SY1600×2000	1台	1台	0
	数码打印机	L3	1台	1台	0
4	自动钉糊一体机	XU-X5-2400	1台	1台	0
5	半自动钉箱机	TXD-010S	2台	0	2台
6	半自动粘箱机	BZD-2200	1台	1台	0
		BZD-2800	2台	1台	1台
7	手动钉箱机	DX-1400	5台	4台	1台
8	打角机	/	2台	1台	1台
9	啤机	ML1200	2台	2台	0
		ML1500	2台	1台	1台
10	自动模切机	1650	1台	1台	0
11	空压机	30A	1台	1台	0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生产设备分期建设，部分生产设备未上马，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后高空排放，废气处理设施一次性建设，不分期。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道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生产废水委托给有废水处理能力的机构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

理。

（二）废气

印刷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采用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后 20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排放口编号：DA001。

（三）噪声

项目通过减振、隔声等综合治理措施来降低对声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一期）产生固体废物有：

①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9t/a，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理。

②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纸板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360t/a；一般工业包装物产生量约为 0.045t/a。收集后交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③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081t/a；废机油桶产生量约为 0.009t/a；含机油废抹布产生量约为 0.0036t/a；废水性油墨桶产生量约为 0.855t/a；废印刷版产生量约为 0.045t/a；含水性油墨废抹布产生量约为 0.0225t/a；淀粉胶桶产生量约为 0.045t/a；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1.62t/a。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置。

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地面已进行硬底化，贮存场所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且已按固体废物的类别和性质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神）环建表[2025]0030 号），项目对厂房地面进行了硬化；在危险废物暂存间设置分区，出入口设置围堰，并做好地面防渗措施。项目进行了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备案。

2. 在线监测装置

根据《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神）环建表[2025]0030 号），项目无在线监测及联网要求。

3. 其他设施

根据《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神）环建表[2025]0030 号），项目无“以新带老”改造工程、关停或拆除现有工程（旧机组或装置）、淘汰落后生产装置、生态恢复工程、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满足环评审批要求。

2、废气

印刷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印刷工序废气污染物中总 VOCs 平均去除率分别为 63.3%和 58.5%，非甲烷总烃平均去除率分别为 75.0%和 73.9%，满足设计指标。

3、噪声

项目生产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采用隔声、减振等措施，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不设生活垃圾存放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处，统一交给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处，转移至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置。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生产废水委托给有废水处理能力的机构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2、废气

(1)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印刷工序废气中总 VOCs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表 2 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排气筒总 VOCs 排放限值（II 时段）要求；非甲烷总烃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2)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总 VOCs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新扩改建项目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标准值要求。

(3)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厂区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值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给有一般固废处理能力单位处置，危险废物转移至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项目设置了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神）环建表[2025]0030 号），大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 0.298 吨/年。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未超过审批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根据验收检测报告，主要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亦得到妥善处置，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

不明显。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相关规定，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期间工况稳定，各项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满足“三同时”环保管理的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一期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培训，做好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环保设施日常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更新，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好环保处理设施运行记录。

（2）持续做好危险废物暂存间的防雨、防渗、防泄漏措施，做好分区和标识，建立完善的固废台账，做好危险废物收集、贮运、处置等管理措施。

八、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签 名

试用水印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评及审批部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专家组验收过程中提出的整改工作落实情况等。现说明情况如下：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主要从事纸箱的生产，年产纸箱 1980 万个。一期项目总投资 9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年产纸箱 1780 万个。

一期项目员工有 1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每天工作 7.5 小时，年工作日为 250 天，夜间不生产。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施工简况

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并且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落实了专项环保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2 验收过程简况

一期项目竣工日期为 2026 年 3 月 1 日，调试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2 日至 2026 年 9 月 1 日。建成后立即启动验收工作，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部分由企业自主验收。2026 年 3 月 23 日、2026 年 3 月 24 日委托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保验收监测，2026 年 4 月由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

2026 年 4 月 15 日，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根据《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相关规定，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期间工况稳定，各项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满足“三同时”环保管理的要求，项目

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没有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①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制订了《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见《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

②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制订了《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进行预案的备案（备案编号：442000-2026-06521），按照预案进行了应急演练。

③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造纸工业》（HJ821-2017），公司污染源监测计划为有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VOCs 为半年一次，臭气浓度为一年一次；无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VOCs 和臭气浓度均为一年一次，厂区内非甲烷总烃为一年一次，厂界噪声每季度一次。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无。

3. 整改工作情况

无。

建设单位（盖章）：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报告编号：ZXT26032011-A

项目名称：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
搬迁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填 表 人：

试用水印



目 录

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及评价标准	1
1.验收监测依据	1
2.验收监测评价标准、限值	2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6
1.工程建设内容	6
2.产品规模、原辅材料、生产设备	7
3.能耗	8
4.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8
5.项目变动情况	9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工艺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0
1.废水	10
2.废气	10
3.噪声	10
4.固体废物	11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3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4
1.监测分析方法	14
2.监测仪器	14
3.人员能力	14
4.质量保证和控制	1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7
1.监测类别、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17
2.监测分析方法	17
3.监测点位示意图	18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结果	19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19
2.验收监测结果	20
3.污染物排放总量	27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28
1.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28
2.环保设施试运行情况	28
3.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的规范化情况	28
4.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28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33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论	33
2.建议	34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5

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及评价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改（） 迁建（√）				
项目地点	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1号				
主要产品名称	纸箱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纸箱1980万个				
实际生产能力	一期年产纸箱1780万个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5年11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5年12月08日		
调试时间	2026年03月2日~ 2026年09月1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年03月23日~24日		
环评批复审批部门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中山市中昇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山市中鑫环保设备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山市中鑫环保设备 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万元	比例	2%
实际总概算	900万元 (一期)	实际环保投资	20万元 (一期)	比例	2.2%
1.验收监测依据	<p>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一次修订）2014年04月24日发布，2015年01月01日实施；</p> <p>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二次修正）2017年06月27日发布，2018年01月01日实施；</p> <p>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次修正）2018年10月26日发布、实施；</p> <p>④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年12月24日发布，2022年06月05日实施；</p> <p>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次修订）2020年04月29日发布，2020年09月01日实施；</p> <p>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2017年修订版），2017年06月21日发布，2017年10月01日实施；</p> <p>⑦ 《生态环境监测条例》（国务院第820号）2025年10月31日发布，2026年01月01日实施；</p> <p>⑧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p>				

	<p>[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发布、实施；</p> <p>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05月15日发布；</p> <p>⑩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2017年12月31日；</p> <p>⑪《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修订），2022年11月30日发布、实施；</p> <p>⑫《中山市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指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2021年12月；</p> <p>⑬《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山市中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11月；</p> <p>⑭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神）环建表[2025]0030号，2025年12月1日；</p> <p>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p> <p>⑯《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分期验收情况说明》，2026年3月16日；</p> <p>⑰《检测报告》，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ZXT26032011，2026年04月。</p>
<p>2.验收监测评价标准、限值</p>	<p>①废水评价标准</p> <p>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如下。</p> <p>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p> <p>项目生活污水（135吨/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生产废水（18吨/年）委托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p> <p>生活污水污染物执行下表限值。</p>

表1-1生活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单位: mg/L

项目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悬浮物	400
氨氮	--

注：“--”表示执行标准中无该项目的执行限值。

②废气评价标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如下。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各工序产生的废气应有效收集处理，各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

项目印刷工序废气有组织排放的总VOCs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柔性版印刷监控浓度值”（第II时段），非甲烷总烃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项目粘合工序废气（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

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总VOCs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恶臭污染物新扩改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值。

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见下表。

表1-2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表

废气种类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执行标准
印刷工序 废气 G1	总 VOCs	20	80	2.55*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柔性版印刷监控浓度值”(第II时段)
	非甲烷总烃		70	/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		6000 (无量纲)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厂界无组织 废气	总 VOCs	/	2.0	/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	4.0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
厂区内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	6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备注：“*”表示项目200米范围内未能高出周围建筑物5米以上，排放速率折半执行。

③噪声评价标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如下。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即[昼间为60dB(A)，夜间为50dB(A)]。

④固废评价标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如下。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纸板边角料、一般工业包装物（废纸箱、废纸盒）等一般固体废物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机油废抹布、废水性油墨桶、废印刷版、含水性油墨废抹布、废淀粉胶桶、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交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⑤总量控制指标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对《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的批复如下。

须在满足环境质量要求和实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排放污染物。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项目搬迁后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0.298吨/年（搬迁前0.172吨/年和搬迁项目增加0.126吨/年）。

⑥其他审批要求

1) 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落实防渗防漏、围堰措施，切实防范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2)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工程建设内容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原位于中山市神湾镇海港村港业路5号B幢首层之二，因发展需要，整体搬迁至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1号（中心坐标：N22°20'7.343"，E113°20'30.181"），搬迁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用地面积9000平方米，建筑面积9000平方米，从事纸箱的生产。

企业于2025年8月委托中山市中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年12月1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审批文号：中（神）环建表[2025]0030号，申报的产能为年产纸箱1980万个。

受外部经济环境影响，部分生产设备推迟建设，因此企业进行分期验收，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一期总投资90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一期工程年产纸箱1780万个。

搬迁项目一期2025年12月08日开工建设，2026年03月1日竣工，调试时间为2026年03月2日~2026年09月1日，企业于2026年03月10日取得《排污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2000MA56TRGN32001P。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内容为《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一期工程，即年产纸箱1780万个所对应的生产设备及配套的环保设施。

搬迁项目一期有员工15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每天工作7.5小时，年工作250天，夜间不生产。

项目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厂房	项目所在建筑共4层，建筑高度约为18m，项目位于3层，建筑面积约9000平方米	部分设备未建设，其他内容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生产厂房内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仓库	位于生产厂房内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由市政管网供给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与环评报告表申报的内容一致

		生产废水转移至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废气处理设施		印刷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处理，处理后由 20m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G1）	与环评报告表要求一致
		粘合工序废气无组织排放	
固废处理措施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与环评报告表要求一致
		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交由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房，定期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噪声处理设施		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进行合理的布局与安装，设备避免触碰墙体，较高噪声设备应安装减振垫，加强设备的日常检查与维修，加强管理	与环评报告表要求一致

2.产品规模、原辅材料、生产设备

项目工程产品规模、主要原辅材料用量、生产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2-2 项目产品规模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规模	一期验收规模	剩余规模
1	纸箱	1980万个/年	1780万个/年	200万个/年

表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规模	一期验收规模	剩余规模
1	纸板（新料）	40000吨/年	36000吨/年	4000吨/年
2	钉	0.5/年	0.45吨/年	0.05吨/年
3	水性油墨	15.9吨/年	14.3吨/年	1.6吨/年
4	印版	100块/年	90块/年	10块/年
5	淀粉胶	0.5吨/年	0.45吨/年	0.05吨/年
6	机油	0.1吨/年	0.09吨/年	0.01吨/年

表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环评审批数量	一期验收数量	剩余数量
1	分纸机	/	5 台	3 台	2 台
2	分槽机	MY2500	1 台	1 台	0
3	印刷机	1500×2400	1 台	1 台	0
		SY1600×2000	1 台	1 台	0
	数码打印机	L3	1 台	1 台	0
4	自动钉糊一体机	XU-X5-2400	1 台	1 台	0
5	半自动钉箱机	TXD-010S	2 台	0	2 台
6	半自动粘箱机	BZD-2200	1 台	1 台	0
		BZD-2800	2 台	1 台	1 台

7	手动钉箱机	DX-1400	5台	4台	1台
8	打角机	/	2台	1台	1台
9	啤机	ML1200	2台	2台	0
		ML1500	2台	1台	1台
10	自动模切机	1650	1台	1台	0
11	空压机	30A	1台	1台	0

3.能耗

①用电

项目一期工程用电量约18万度/年，由市政电网供给。

②用水

项目一期工程市政用水 168 吨/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印刷清洗用水。

项目一期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135 吨/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项目一期产生印刷清洗废水 18 吨/年，收集后交由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企业提供的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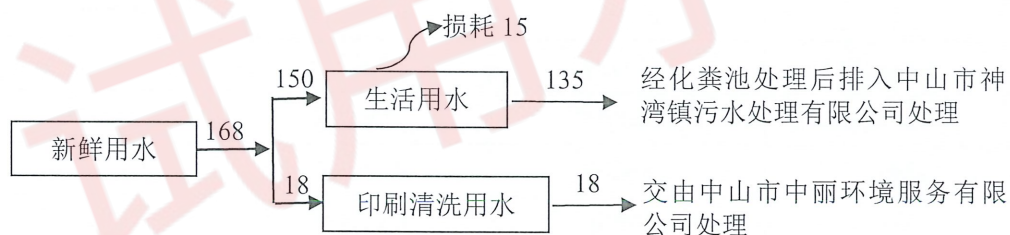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一期水平衡图（单位：吨/年）

4.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纸箱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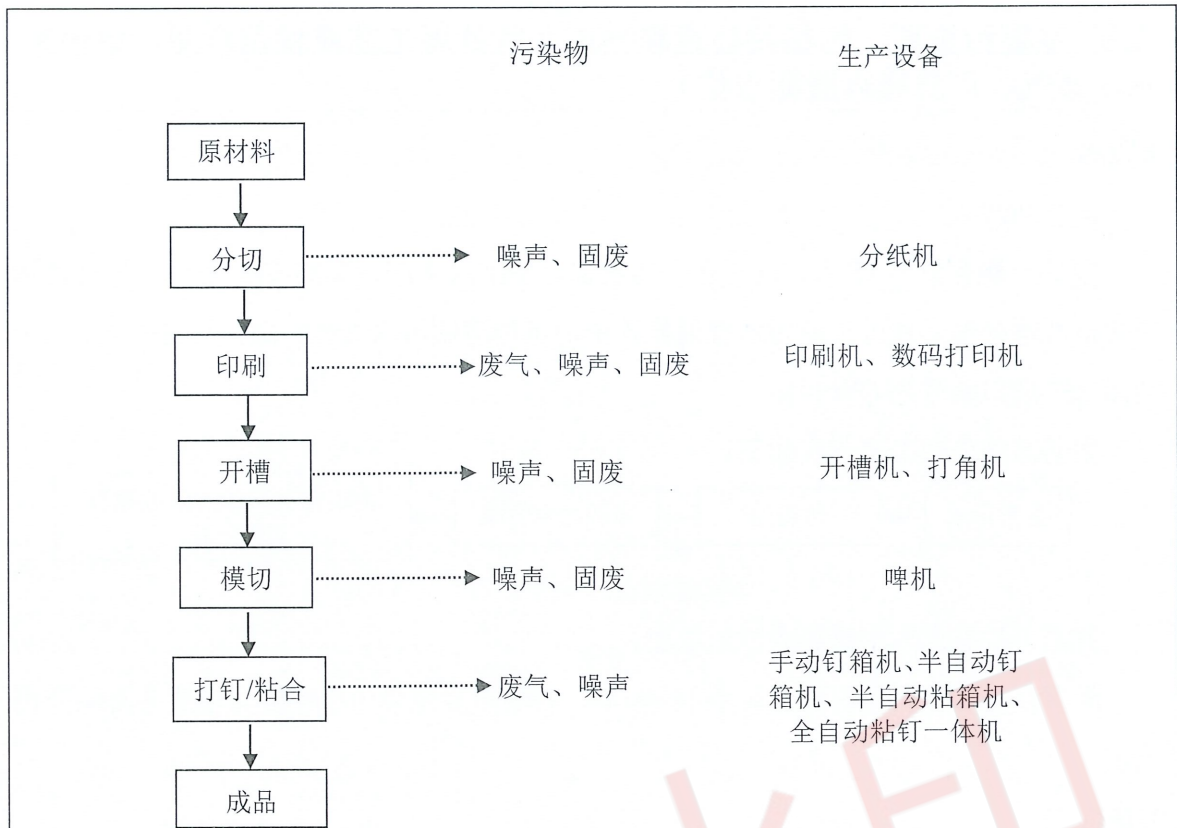


图2-2 纸箱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情况说明：

- ①分切：通过分纸机对纸张进行分切处理。
- ②印刷：项目印刷机的印刷方式为柔性版印刷，数码打印机采用数码印刷方式，使用水性油墨进行印刷。
- ③开槽：根据纸箱的设计规格，在印刷好的纸面上开槽，开槽后可以对折成形状。
- ④模切：将预先制作好的模板，使用模切机或啤机将纸板切成所需要的形状。
- ⑤打钉/粘合：打钉使用手动钉箱机、半自动钉箱机等设备，采用虎牙结构作为垫板完成打钉作业。粘合使用半自动粘箱机、全自动粘钉一体机等设备粘合成纸箱。
- ⑥项目没有制版工序，印版均为外购。

5.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分期验收情况说明》一致，工程无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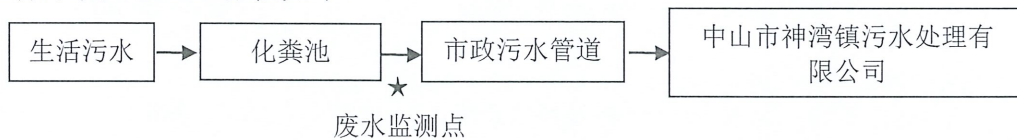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工艺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 废水

① 生活污水

项目一期有员工 1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135 吨/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污水排放口编号为 DW001。

生活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监测点位见表六中监测点位示意图。

②项目一期产生印刷清洗废水 18 吨/年，收集后委托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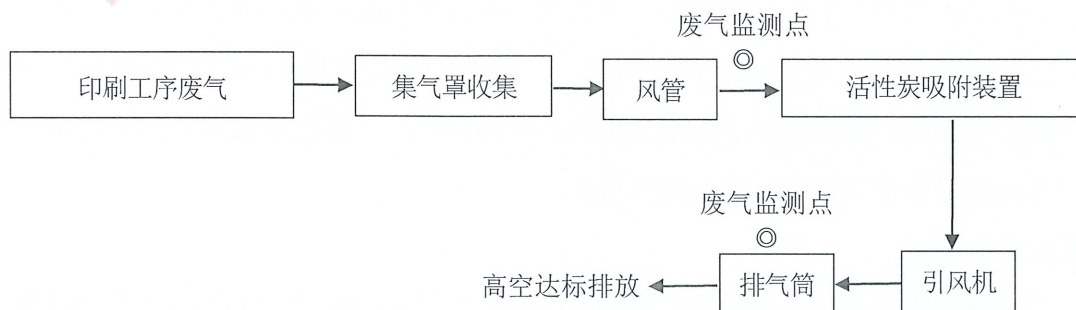
2. 废气

项目一期营运过程中产生印刷工序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总VOCs、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粘合工序废气（主要污染物为臭气浓度）。

项目主要废气治理情况介绍如下：

①印刷工序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再通过 20 米排气筒有组织排放，设计处理风量为 8000m³/h，排放口编号 DA001。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②粘合工序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监测点位见表六中监测点位示意图。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

①生产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②原材料及产品在运输过程中产生的交通噪声。

企业采取的防治措施有：1) 项目在设备选型上选用技术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并对其合理布局，从源头上降低设备噪声的产生；2) 为减少生产噪声通过空气向外传播噪声，项目厂区门窗使用隔声效果良好的门窗设施；合理安排厂区内的生产时间，严格控制高噪声设备的使用时间；加强生产设备日常维护工作，避免不良工况下高噪声的产生；3) 为降低项目内振动噪声的产生，在安装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对高噪声设备加装减振基座等减振设施，以降低项目振动噪声的产生。

监测点位见表六中监测点位示意图。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固体废物有：

①生活垃圾

项目一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9 吨/年。

处理措施：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集中放置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②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表 3-1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汇总表

序号	一般固体废物名称	环评预计产生量	一期预计产生量	污染防治措施
1	纸板边角料	400 吨/年	360 吨/年	分类暂存，定期交由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2	一般工业包装物	0.05 吨/年	0.045 吨/年	

处理措施：一般工业废物分类收集后交由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暂存场所符合暂存场所符合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相关规定。

③危险废物

表 3-2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环评预计产生量	一期预计产生量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0.09 吨/年	0.081 吨/年	分类暂存，定期交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2	废机油桶	0.01 吨/年	0.009 吨/年	
3	含机油废抹布	0.004 吨/年	0.003 吨/年	
4	废水性油墨桶	0.95 吨/年	0.855 吨/年	
5	废印刷版	0.05 吨/年	0.045 吨/年	
6	水性油墨废抹布	0.025 吨/年	0.023 吨/年	
7	淀粉胶桶	0.05 吨/年	0.045 吨/年	
8	废活性炭	1.8 吨/年	1.62 吨/年	

备注：危险废物预计产生量由企业提供。

处理措施：危险废物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企业落实了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设置了专门的危废暂存间，用来存放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危废暂存间标志牌编号为 TS002；危废暂存间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进行了建设，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同时危废场所已建立台账，张贴了危险废物的标识，危险废物按种类分别存放。

试用水印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环评报告对项目运营期各污染工序提出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治理措施，对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地下水、土壤、环境风险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得出如下结论：

项目的建设符合城市发展规划，符合国家、广东省及中山市相关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要求。该项目不在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堤外用地等区域保护范围内，选址合理。

只要建设单位严格执行有关的环保法规，按本报告中所述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加以严格实施，并确保日后的正常运行，做到达标排放，将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该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神）环建表[2025]0030 号，2025 年 12 月 1 日，详见附件 1。

试用水印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过计量认证（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

2.监测仪器

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仪器设备检定/校准表如下：

表 5-1 仪器设备检定/校准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检定/校准日期	有效日期	检定/校准单位
1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JF-3012	2026.02.02	2027.02.0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2	智能双路恒流大气采样器	JF-2021	2026.02.02	2027.02.0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3	多路烟气采样器	MH3002	2026.02.02	2027.02.0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4	滴定管	50mL	2025.07.16	2026.07.15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5	生化培养箱	SHP-150	2026.02.02	2027.02.0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SHP-160JB	2026.02.02	2027.02.0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6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2026.02.02	2027.02.0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9	2026.02.02	2027.02.0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8	气相色谱仪	A60	2025.02.17	2027.02.16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9	声级计	AWA5688	2025.04.23	2026.04.22	广东省中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10	声校准器	AWA6022A	2026.01.12	2027.01.11	广东省中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3.人员能力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人员上岗证书如下：

表 5-2 人员上岗证书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4.质量保证和控制

- ①现场采样按有关要求采集空白样品。
- ②监测数据执行了三级审核制度。
- ③监测过程严格按各项污染物监测方法和其他有关技术规范进行。
- ④验收监测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时进行监测。

表 5-3 废水监测质控数据

单位：mg/L

采样日期	样品	监测因子	平行样结果					质控样分析				
			样品	平行样	相对标准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合格与否	标准样品浓度	测量值	加标回收率 (%)	允许加标回收率 (%)	合格与否
2026.03.23	生活污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	198	201	1.1	≤10	合格	105±8	100	-	-	合格
		氨氮	10.3	10.3	0.0	≤10	合格	0.986±0.052	0.962	-	-	合格
化学需氧量		208	211	1.0	≤10	合格	105±8	100	-	-	合格	
氨氮		11.6	11.6	0.0	≤10	合格	0.986±0.052	0.962	-	-	合格	

表 5-4 大气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标定示值(mL/min)/ 误差(%)						示值 误差 (%)	合格 与否
		采样前			采样后				
		仪器 读数	校准仪 读数	误差	仪器 读数	校准仪 读数	误差		
自动烟尘烟 气测试仪 JF-2021 (A通路)	ZXT-YQ-018	99.3	99.5	+0.2	100.8	100.2	-0.6	±5.0	合格
	ZXT-YQ-019	100.9	100.0	-0.9	100.2	99.1	-1.1	±5.0	合格
	ZXT-YQ-020	101.8	99.5	-2.3	98.8	100.5	+1.7	±5.0	合格
	ZXT-YQ-021	98.9	100.5	+1.6	100.5	99.1	-1.4	±5.0	合格
多路烟气采 样器 MH3002 (A 通路)	ZXT-YQ-260	100.6	100.2	-0.4	101.9	100.8	-1.1	±5.0	合格
	ZXT-YQ-261	98.4	100.7	+2.3	98.9	99.7	+0.8	±5.0	合格

表 5-5 噪声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标准声压 级[dB(A)]	测量前 [dB(A)]	测量后 [dB(A)]	前后偏差 [dB(A)]	允许偏差 [dB(A)]	合格 与否
2026.03.23 昼间	AWA5688	ZXT-YQ-042	94.0	93.8	93.8	0.0	±0.5	合格
2026.03.24 昼间	AWA5688	ZXT-YQ-042	94.0	93.8	93.8	0.0	±0.5	合格
备注	声校准计型号：AWA6022A，编号：ZXT-YQ-044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监测类别、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监测类别、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有组织废气	印刷工序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非甲烷总烃、总 VOCs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印刷工序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DA001	非甲烷总烃、总 VOCs、臭气浓度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臭气浓度为 4 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下风向	非甲烷总烃、总 VOCs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厂界下风向	臭气浓度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项目厂界西北面、西南面、东南面、东北面外 1 米	昼间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间监测 1 次

2.监测分析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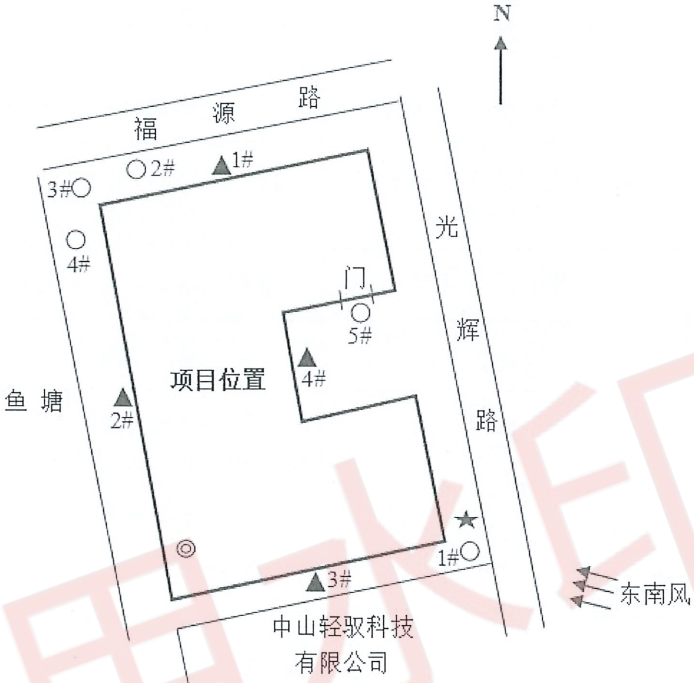
表 6-2 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出限/测定范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50mL ZXT-YQ-535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HP-150/SHP-160JB ZXT-YQ-266/ ZXT-YQ-005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ZXT-YQ-04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9 ZXT-YQ-301	0.025mg/L
总 VOCs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5-2010 VOCs 监测方法 附录 D	气相色谱仪 A60 ZXT-YQ-225	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A60 ZXT-YQ-001	0.07mg/m ³ (以碳计)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10 (无量纲)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5688 ZXT-YQ-042	28-133dB(A)
------------	-----------------------------------	------------------------------	-------------

3.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点位示意图如下所示：



- 图例：
- “★” 为生活污水采样点；
 - “◎” 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
 - “○” 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
 - “▲” 为厂界噪声检测点。

图 6-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2026年03月23日、03月24日）我单位人员对《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一期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生产工况达到75%以上，设备运行正常，符合验收要求。

企业提供的生产负荷情况见下表。

表7-1 生产负荷表

监测日期	主要生产产品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2026年03月23日	纸箱	7.12万件	6.5万件	91.3%
2026年03月24日	纸箱	7.12万件	6.2万件	87.0%

备注：项目一期设计年产纸箱1780万个，年工作250天。

试用水印

2.验收监测结果

①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2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平均值	标准限值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 排放口 DW001	2026.03.23	化学需氧量	mg/L	198	218	224	210	213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7.4	51.3	52.9	49.6	50.3	300	达标
		悬浮物	mg/L	106	92	96	113	102	400	达标
	2026.03.24	氨氮	mg/L	10.3	11.9	12.8	11.2	11.6	--	--
		化学需氧量	mg/L	208	220	232	214	219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9.8	53.0	54.5	51.3	52.2	300	达标
		悬浮物	mg/L	94	106	100	108	102	400	达标
		氨氮	mg/L	11.6	10.1	11.9	10.6	11.1	--	--
执行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表 4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备注		"--"表示执行标准中无该项目的执行限值或不需要评价。								

②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2026.03.23						2026.03.24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印刷废气 处理前取 样口	总 VOCs	浓度 mg/m ³	0.29	0.31	0.31	/	0.29	0.30	0.28	/	--	--	--	--	
		排放速率 kg/h	2.2×10 ⁻³	2.4×10 ⁻³	2.3×10 ⁻³	/	2.2×10 ⁻³	2.2×10 ⁻³	2.1×10 ⁻³	/	--	--	--	--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³	5.52	4.78	5.67	/	5.16	4.96	5.23	/	--	--	--	--	
		排放速率 kg/h	4.3×10 ⁻²	3.6×10 ⁻²	4.2×10 ⁻²	/	3.9×10 ⁻²	3.6×10 ⁻²	4.0×10 ⁻²	/	--	--	--	--	
印刷废气 处理后排 放口 DA001	总 VOCs	标干流量 m ³ /h	7727	7585	7331	/	7499	7368	7605	/	--	--	--	--	
		浓度 mg/m ³	0.11	0.11	0.13	/	0.11	0.13	0.12	/	80	达标	达标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9×10 ⁻⁴	7.9×10 ⁻⁴	9.5×10 ⁻⁴	/	8.3×10 ⁻⁴	9.8×10 ⁻⁴	8.9×10 ⁻⁴	/	2.55 ^a	达标	达标	达标		
	平均处理效率	63.3%						58.5%						--	--
印刷废气 处理后排 放口 DA001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³	1.58	1.31	1.35	/	1.41	1.38	1.22	/	70	达标	达标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1×10 ⁻²	9.4×10 ⁻³	9.8×10 ⁻³	/	1.1×10 ⁻²	1.0×10 ⁻²	9.0×10 ⁻³	/	--	--	--	--	
	平均处理效率	75.0%						73.9%						--	--
	标干流量 m ³ /h	7235	7201	7299	/	7525	7505	7405	/	--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69	173	269	173	199	229	269	199	199	6000	达标	达标	达标		
执行标准	最大值	269						269						6000	达标

①总 VOCs: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表 2 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排气筒总 VOCs 排放限值 (II 时段);
②非甲烷总烃: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③臭气浓度：《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备注	①“-”表示参考标准中无该项目的参考限值或不需要评价； ②“/”表示该项目无要求或无需计算； ③“a”表示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中 4.6.2.的相关规定，排气筒高度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无法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限值的 50% 执行。

③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4 气象要素

采样时间及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开始采样时气象参数						天气状况
		气温 (°C)	气压 (kPa)	湿度 (%RH)	风速 (m/s)	风向		
1#厂界外上风向参照点	第一次	24.7	101.6	69.2	2.1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4	101.5	67.1	2.0	东南风		
	第三次	28.1	101.3	64.0	2.0	东南风		
2#厂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第一次	24.7	101.6	68.7	1.8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4	101.5	66.4	1.7	东南风		
	第三次	28.1	101.3	63.5	1.6	东南风		
	第四次	28.5	101.2	61.9	1.5	东南风		
3#厂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第一次	24.7	101.6	68.5	1.9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4	101.5	66.3	1.6	东南风		
	第三次	28.1	101.3	63.2	1.6	东南风		
	第四次	28.5	101.2	61.8	1.5	东南风		
2026.03.23	总 VOCs、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总 VOCs、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总 VOCs、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4.7	101.6	68.6	1.8	东南风	晴	

下风向监控点	总 VOCs、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7.4	101.5	66.2	1.6	东南风	晴
		第三次	28.1	101.3	63.3	1.5	东南风	
		第四次	28.5	101.2	61.6	1.6	东南风	
		臭气浓度						
5#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4.7	101.6	68.3	1.5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5.3	101.5	67.0	1.4	东南风	
		第三次	28.1	101.3	62.9	1.3	东南风	
1#厂界外上风向参照点	总 VOCs、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4.8	101.5	69.4	2.2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5	101.4	67.0	2.1	东南风	
		第三次	29.3	101.2	63.8	2.0	东南风	
2#厂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总 VOCs、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4.8	101.5	68.9	1.9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6	101.4	66.5	1.7	东南风	
		第三次	29.3	101.2	63.4	1.7	东南风	
		臭气浓度						
2026.03.24	总 VOCs、非甲烷总烃	第四次	28.7	101.0	61.2	1.5	东南风	晴
		第一次	24.8	101.5	68.8	1.8	东南风	
		第二次	27.6	101.4	66.2	1.8	东南风	
		第三次	29.3	101.2	63.2	1.6	东南风	
3#厂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总 VOCs、非甲烷总烃	第四次	28.7	101.0	61.1	1.5	东南风	晴
		第一次	24.8	101.5	68.7	1.8	东南风	
		第二次	27.6	101.4	66.3	1.7	东南风	
		第三次	29.3	101.2	63.3	1.6	东南风	
4#厂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总 VOCs、非甲烷总烃	第四次	28.7	101.0	61.1	1.5	东南风	晴
		第一次	24.8	101.5	68.7	1.8	东南风	
		第二次	27.6	101.4	66.3	1.7	东南风	
		第三次	29.3	101.2	63.3	1.6	东南风	
5#厂区内	臭气浓度	第四次	28.7	101.0	61.1	1.4	东南风	晴
		第一次	25.0	101.5	68.2	1.5	东南风	

5#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7.1	101.4	66.5	1.4	东南风	晴
		第三次	29.3	101.2	62.9	1.4	东南风	

表 7-5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标准限值	评价
		1#上风向参照点	2#下风向监控点	3#下风向监控点	4#下风向监控点	检测点				
2026.03.23	总 VOCs	第一次	0.12	0.15	0.22	0.17				
		第二次	0.12	0.19	0.15	0.15		0.26	2.0	达标
		第三次	0.12	0.22	0.25	0.26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45	0.53	0.65	0.59			4.0	达标
		第二次	0.47	0.55	0.58	0.67		0.67		
		第三次	0.43	0.60	0.61	0.63				
	臭气浓度	第一次	/	<10	<10	<10				
		第二次	/	<10	<10	<10		10	20	达标
		第三次	/	<10	<10	10				
第四次		/	10	<10	<10					
2026.03.24	总 VOCs	第一次	0.12	0.16	0.17	0.25				
		第二次	0.13	0.17	0.22	0.16		0.25	2.0	达标
		第三次	0.13	0.18	0.16	0.21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45	0.65	0.56	0.62				
		第二次	0.43	0.63	0.58	0.51		0.65	4.0	达标
		第三次	0.45	0.61	0.55	0.56				

臭气浓度	第一次	/	<10	<10	<10	10	20	达标
	第二次	/	10	<10	<10			
	第三次	/	<10	10	<10			
	第四次	/	<10	<10	<10			
执行标准	①总 VOCs: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②非甲烷总烃: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③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新改扩建项目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标准值。							

表 7-6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及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及频次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评价
5#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2026.03.23	第一次	1h 平均浓度值	0.68	6	达标
			第二次	1h 平均浓度值	0.71		
			第三次	1h 平均浓度值	0.73		
		2026.03.24	第一次	1h 平均浓度值	0.72		
			第二次	1h 平均浓度值	0.69		
			第三次	1h 平均浓度值	0.75		
执行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④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7 气象要素

检测时间及点位		检测时气象参数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 (m/s)		
2026.03.23	1#西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5		晴
	2#西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6		晴
	3#东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7		晴
	4#东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4		晴
2026.03.24	1#西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6		晴
	2#西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7		晴
	3#东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8		晴
	4#东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4		晴

表 7-8 噪声检测结果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昼间) [dB(A)]	评价
		2026.03.23	2026.03.24		
1#	西北面厂界外 1 米	57	56	60	达标
2#	西南面厂界外 1 米	56	58		达标
3#	东南面厂界外 1 米	59	58		达标
4#	东北面厂界外 1 米	57	55		达标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中 2 类。				

3.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对《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的批复，项目搬迁后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0.298吨/年。

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排放情况计算如下：

表7-9 总量核算表（挥发性有机物）

项目	排放源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工作时间 h/a	实际排放总量 t/a	审批总量 t/a
总 VOCs	有组织	8.7×10^{-4}	1875	0.0016	/
	无组织	/			
非甲烷总 烃	有组织	1.0×10^{-2}	1875	0.0188	/
	无组织	/			
（有组织+无组织）合计				0.2008	/
以 89.2%工况折算排放总量				0.225	0.298

备注：以环评收集效率 30%计算，无组织排放总量=（有组织处理前总量÷收集效率 30%）- 有组织处理前总量。

经计算，项目生产过程中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为0.2008吨/年，以89.2%工况折算满负荷工况排放总量为0.225吨/年，符合总量控制的要求。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1.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项目建设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环评批复等资料齐全，各项污染治理设施、措施基本按要求落实并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2.环保设施试运行情况

企业自投入运行调试以来，现场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企业自述和现场调查），基本具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条件。

3.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的规范化情况

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设有排放口，排放口编号为DW001。

②印刷清洗废水收集后委托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③印刷工序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再通过20米排气筒有组织排放，设计处理风量为8000m³/h，排放口编号DA001。检测口、采样平台设置基本规范。

④企业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对部分生产设备采取了减振等综合治理措施。

⑤一般固体废物存储场所设有标识牌，标志牌编号为TS001。

⑥危险废物存储场所单独设置，设有标识牌、警示牌，有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防流失措施，场所建设符合相关管理要求。危废标志牌编号为TS002。

此外，企业编制了《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和进行了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442000-2026-06521。

4.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落实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表 8-1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情况	执行标准	落实情况
大气环境	印刷工序废气	总 VOCs	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处理后 20m 高排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 2“柔性版印刷监控浓度值”(第II时段)	已落实,印刷工序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再

		非甲烷总烃	气筒有组织排放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通过20米排气筒有组织排放,设计处理风量为8000m ³ /h,排放口编号DA001,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粘合工序废气	臭气浓度	无组织排放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基本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	总 VOCs	/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非甲烷总烃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_{cr}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进入市政管网前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BOD ₅				
		SS				
		NH ₃ -N				
		pH				
	生产废水	COD _{cr}	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		已落实,印刷清洗废水收集后委托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符合环评审批
		BOD ₅				
		SS				
		NH ₃ -N				

		pH			要求
		总氮			
		总磷			
		色度			
声环境	1、生产设备; 2、通风设备	机械噪声	隔声、减振等 综合治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企业 采取的防治 措施有: 1) 项目在设备 选型上选用 技术先进的 低噪声设备, 并对其合理 布局, 从源头 上降低设备 噪声的产生; 2) 为减少生 产噪声通过 空气向外传 播噪音, 项目 厂区门窗使 用隔声效果 良好的门窗 设施; 合理安 排厂区内的 生产时间, 严 格控制高噪 声设备的使 用时间; 加强 生产设备日 常维护工作, 避免不良工 况下高噪声 的产生; 3) 为降低项目 内振动噪声 的产生, 在安 装过程中根 据实际情况 对高噪声设 备加装减振 基座等减振 设施, 以降 低项目振动 噪声的产生, 符 合审批要求
电磁辐射	/	/	/	/	/
固体废物	日常办公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 处理	已落实, 生活 处理

	一般工业 固废	包含纸板边角料、一般工 业包装物	收集后交由具有一般 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 单位处理	垃圾收集后 交由环卫部 门处理；一般 工业固体废 物收集后交 由广东泰利 环境技术有 限公司处理； 危险废物收 集后交由中 山市宝绿工 业固体危险 废物储运管 理有限公司 处理，符合审 批要求
	危险废物	包含废机油、废机油桶、 含机油废抹布、废水性油 墨桶、废印刷版、含水性 油墨废抹布、淀粉胶桶、 废活性炭	交由具有相关危废经 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土壤及地下 水污染防治 措施	<p>1) 大气沉降影响防治措施：结合本项目特点，本项目通过大气沉降途径对周边土壤环境的主要污染物总 VOCs、非甲烷总烃，由于总 VOCs、非甲烷总烃的大气沉降对周边土壤环境较小，可忽略不计；但本项目也要加强废气处理设施检修、维护，使大气污染物得到有效处理，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的措施减轻大气沉降影响</p> <p>2) 危险废物贮存仓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防渗</p> <p>3) 做好生产车间防渗层的维护，在车间门口设置沙袋。若发生原料和危险废物泄漏情况，应用沙袋进行堵截，并及时进行清理，混凝土地面和环氧树脂地坪漆可起到很好的防渗效果</p> <p>4) 分区防渗： 重点防渗区：包括化学品原料仓、危废仓、废水暂存区，应对地表进行严格的防渗处理，渗透系数$<10^{-10}$cm/s，以避免渗漏液污染地下水。危废仓同时配套防雨淋、防晒、防流失等措施；化学品仓库、生产废水暂存池区域做好地面硬化，硬化地面上方涂防渗漆，防渗防漏，设置围堰 一般防渗区：主要为一般生产区和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地面通过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 10~15cm 的水泥进行硬化，防渗措施达到厂区一般防渗区的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防渗技术要求</p>			按环评审批 要求防渗区 落实了防渗 措施，基本符 合环评审批 要求
生态保护 措施	/			/
环境风险防 范措施	<p>1) 制定规范的安全生产巡查制度，每天作业前由专人对管路、阀门等设施进行巡查、检查，确保其处在安全状态下运行，尽可能避免输送管线、阀门等泄漏事故的发生</p> <p>2) 在液态物料仓储区域地面进行硬化，并刷环氧树脂地面涂层，做好防渗措施，液态物料仓储区域设置防泄漏围堰设施</p> <p>3) 危险废物房地面进行硬化，并刷环氧树脂地面涂层，做好防渗措施，危险废物房设置防泄漏围堰设施</p> <p>4) 生产废水暂存池区域地面进行硬化，并刷环氧树脂地面涂层，做好防渗措施，设置防泄漏围堰设施</p> <p>5) 定期检查废气收集、处理措施是否正常运行，当出现非正常运行情况时，应即时停产，待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检修、更换完毕后方可生产</p> <p>6) 本项目均在车间内生产，不设置露天生产区域，在厂区大门设</p>			企业编制了 《中山祥鹏 包装有限公 司环境管理 制度》和进行 了企业事业 单位突发环 境事件应急 预案备案，备 案编号： 442000-2026- 06521，符合 环评审批要

	置缓坡，配置事故废水收集与储存设施、雨水口设置雨水阀，发生火灾事故时，关闭雨水阀，消防废水通过厂区门口缓坡拦截在厂区内，通过配套管道收集在事故废水收集系统，尽快由槽罐车转运至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求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 加强环境保护意识，注重环境管理，推行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并制定切实可行的环保规章制度；重点做好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制定环保设施操作运行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强化环境管理</p> <p>2) 妥善处置固体废物，杜绝二次污染</p> <p>3) 加强和完善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交接等环节的管理，对危险废物的处理应设专人负责制，全面学习有关危险废物处理的有关法规和操作方法，并做好危险废物有关资料的记录</p> <p>4) 加强对职工的环保意识教育，传播环境科学知识，提高职工的环境意识</p>	基本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试用水印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企业在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期间：

①生活污水排放口各监测项目均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②生产废水转移至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③印刷工序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再通过 20 米排气筒有组织排放，设计处理风量为 8000m³/h，排放口编号 DA001，其中总 VOCs 的排放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 2 “柔性版印刷监控浓度值”（第 II 时段）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④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总 VOCs 的排放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的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新扩改建项目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标准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⑤企业已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企业采取的防治措施有：1）项目在设备选型上选用技术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并对其合理布局，从源头上降低设备噪声的产生；2）为减少生产噪声通过空气向外传播噪音，项目厂区门窗使用隔声效果良好的门窗设施；合理安排厂区内的生产时间，严格控制高噪声设备的使用时间；加强生产设备日常维护工作，避免不良工况下高噪声的产生；3）为降低项目内振动噪声的产生，在安装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对高噪声设备加装减振基座等减振设施，以降低项目振动噪声的产生。项目厂界西北面、西南面、东南面、东北面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要求。

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纸板边角料、一般工业包装物）交由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机油废抹布、废水性油墨桶、废印刷版、含水性油墨废抹布、淀粉胶桶、废活性炭）交由

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企业设置了专门的危废暂存间，对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种类进行了分类处置管理，危废暂存间设置管理基本满足批复审批要求。

⑦项目生产过程中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为 0.2008 吨/年，以 89.2%工况折算排放总量为 0.225 吨/年，符合总量控制不得大于 0.298 吨/年的要求。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调查，该企业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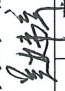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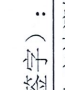
2.建议

①做好废气治理设施的运维，使活性炭保持良好的吸附性能，确保污染物的达标排放。

②严格按照相关规范做好工业固体危险废物的转移工作，做好台账记录，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对应措施。

试用水印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1980万个搬迁项目(一期)		建设地点	广东省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1号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十九、造纸和纸制品业, 38、纸制品制造 223, 有涂布、涂胶、印刷、覆膜工艺的		项目厂区中心 经纬度	N22°20'7.343", E113°20'30.181"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纸箱1980万个		环评单位	中山市中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5年12月08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6年03月10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山市中鑫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42000MA56TRGN32001P	
验收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所占比例(%)	2	
实际总投资(万元)	900(一期)		所占比例(%)	2.2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1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8000m³/h	
营运单位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营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MA56TRGN32	

污染物 排放 控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原有排 放量 (1)	本期工 程 实 际 排 放 浓 度 (2)	本期工 程 允 许 排 放 浓 度 (3)	本期工 程 产 生 量 (4)	本期工 程 实 际 排 放 量 (6)	本期工 程 “以 新 带 老 ” 削 减 量 (8)	全 厂 实 际 排 放 总 量 (9)	全 厂 核 定 排 放 总 量 (10)	区 域 平 衡 替 代 削 减 量 (11)	排 放 增 减 量 (12)
废水	-	-	-	-	0.0135	-	0.0135	-	-	+0.0135
化学需氧量	-	232	500	-	0.029	-	0.029	-	-	+0.029
氨氮	-	12.8	-	-	0.0015	-	0.0015	-	-	+0.0015
石油类	-	-	-	-	-	-	-	-	-	-
挥发性有机物	-	0.13	80	-	0.0114	-	0.0114	-	-	+0.0114
二氧化硫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	-	-	-	-	-	-	-	-	-
非甲烷 总烃	-	1.58	70	-	0.1894	-	0.1894	-	-	+0.1894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6)-(8)-(11), (9)=(4)-(5)-(8)-(11)+(1)。 3、计量单位: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附件 1：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37
附件 2：营业执照.....	41
附件 3：验收监测委托书.....	42
附件 4：分期验收情况说明.....	43
附件 5：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表.....	46
附件 6：生活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47
附件 7：废气处理工程设计方案.....	49
附件 8：噪声治理设计方案.....	59
附件 9：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转移合同.....	62
附件 10：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节选）.....	66
附件 11：环境管理制度.....	70
附件 12：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74
附件 13：竣工及调试公示截图.....	76
附件 14：排污许可证.....	77
附件 15：检测报告.....	78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90
附图 2：部分现场/采样照片.....	91
附图 3：废气治理设施图片.....	93
附图 4：危废暂存间图片.....	94

试用水印


附件 1：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神）环建表（2025）0030 号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56TRGN32）：

你司报来的《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项目代码：2510-442000-07-01-786712）选址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选址中心位于东经 113° 20' 30.181"，北纬 22° 20' 7.343"），搬迁后项目用地面积 9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9000 平方米，主要从事生产纸箱，年产纸箱 1980 万个。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报告表》评价结论，中山市环境保护技术中心的技术评估报告，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

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运营期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各工序产生的废气应有效收集处理，各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

项目印刷工序废气有组织排放的总VOCs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柔性版印刷监控浓度值”（第II时段），非甲烷总烃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项目粘合工序废气（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

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总VOCs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恶臭污染物新扩改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值。

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设施。

项目生活污水（135吨/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

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生产废水（18吨/年）委托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纸板边角料、一般工业包装物（废纸箱、废纸盒）等一般固体废物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机油废抹布、废水性油墨桶、废印刷版、含水性油墨废抹布、废淀粉胶桶、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五）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落实防渗防漏、围堰措施，切实防范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六）须在满足环境质量要求和实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排放污染物。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项目搬迁后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0.298吨/年（搬迁前0.172吨/年和搬迁项目增加0.126吨/年）。

（七）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

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适用于该项目的，则该项目应在适用范围内执行相关排放标准。

六、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按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12月1日

业务专用章

试用水印

附件 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56TRGN32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07月21日	住所 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1号第三层之 一、之二、之三	登记机关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1月13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包装服务；纸制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木制品销售；木容器制造；木容器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全面、详实、及时的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登记机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附件 3：验收监测委托书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建设的《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一期）》已投入试运行，现已符合验收条件，特委托贵检测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验收监测并编制验收报告。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

委托日期：2026 年 3 月 16 日

附件 4：分期验收情况说明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 分期验收情况说明

由我司建设的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从事纸箱生产。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取得了关于《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的批复(以下简称建设项目批复)(中(神)环建表[2025]0030 号)。

现我司生产设备未达到项目批复中的数量，根据我司实际生产状况，项目进行分期验收，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一期）生产设备与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情况如下：

1、项目建设基本内容

表 1 投资概况一览表

总投资概算	1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	所占比例	2%
实际总投资	9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	所占比例	2.2%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	废水治理	5 万元	废气治理	13 万元	
	噪声治理	1 万元	固废治理	1 万元	
	绿化、生态	0	其他	0	

表 2 产品产量一览表（一期）

产品名称	环评及批复设计产能	一期验收规模	剩余规模
纸箱	1980 万个/年	1780 万个/年	200 万个/年

表 3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一期）

序号	名称	项目环评申报规模	一期验收规模	剩余规模
1	纸板（新料）	40000 吨/年	36000 吨/年	4000 吨/年
2	钉	0.5 吨/年	0.45 吨/年	0.05 吨/年
3	水性油墨	15.9 吨/年	14.3 吨/年	1.6 吨/年
4	印版	100 块/年	90 块/年	10 块/年
5	淀粉胶	0.5 吨/年	0.45 吨/年	0.05 吨/年
6	机油	0.1 吨/年	0.09 吨/年	0.01 吨/年

表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环评审批数量	本次验收(一期)数量	未验收数量
1	分纸机	/	5台	3台	2台
2	开槽机	MY2500	1台	1台	0
3	印刷机	1500×2400	1台	1台	0
		SY1600×2000	1台	1台	0
	数码打印机	L3	1台	1台	0
4	自动钉糊一体机	XU-X5-2400	1台	1台	0
5	半自动钉箱机	YXD-010S	2台	0	2台
6	半自动粘箱机	BZD-2200	1台	1台	0
		BZD-2800	2台	1台	1台
7	手动钉箱机	DX-1400	5台	4台	1台
8	打角机	/	2台	1台	1台
9	啤机	ML1200	2台	2台	0
		ML1500	2台	1台	1台
10	自动模切机	1650	1台	1台	0
11	空压机	30A	1台	1台	0

表5 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去向、处置措施

固废性质	固废名称	环评及批复预计产生量(吨/年)	此次验收量(吨/年)	未验收量(吨/年)	处置措施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9	1.9	0	由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固废	纸板边角料	400	360	40	交具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一般工业包装物	0.05	0.045	0.005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09	0.081	0.009	交具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转移处理
	废机油桶	0.01	0.009	0.001	
	含机油废抹布	0.004	0.0036	0.0004	
	废水性油墨桶	0.95	0.855	0.095	
	废印刷版	0.05	0.045	0.005	
	含水性油墨废抹布	0.025	0.0225	0.0025	
	淀粉胶桶	0.05	0.045	0.005	
废活性炭	1.8	1.62	0.18		

2、项目能耗情况

项目（一期）用电量约为 18 万度/年，由市政电网供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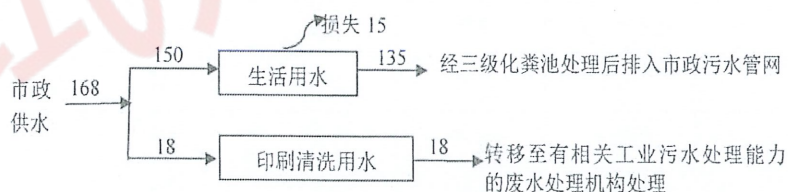
3、项目（一期）给排水情况

项目用水主要由市政自来水厂供给，给水由市政管网接入。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生产用水。项目新鲜用水量为 168 吨/年。

①生活给排水：项目一期有员工 15 人，员工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 44/T 1461.3-2021）没有食堂及住宿按 $10\text{m}^3/(\text{人}\cdot\text{a})$ 计，生活用水量约为 135t/a 。本项目生活污水的排放，按 90% 排放率计算，产生生活污水约为 108t/a 。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道，最终进入中山市神湾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达标处理。

②生产给排水：

印刷清洗废水（印刷机、印版清洗用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印刷机每天清洗 1 次，使用印刷机配套喷洒式清洗装置进行清洗，清洗时间为 3min，喷嘴流量 0.1L/s ，则单台印刷机每次清洗用水量为 0.018t ，项目印刷机共 2 台，清洗用水量约 0.036t/d ；即 9t/a ，印刷机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9t/a ；印刷版使用后由人工进行冲水清洗，平均每天清洗 4 张印刷版，每张版清洗时间为 60s，冲水流量为 0.15L/s ，则印刷版清洗用水量约为 9t/a ，印刷版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9t/a ，项目清洗废水合计产生量约为 18t/a 。清洗废水收集后交有废水处理能力机构转移处理。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16 日

附件 5：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表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一期）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表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在我单位《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一期）》验收监测期间（2026 年 3 月 23 日-24 日）生产负荷表如下：

监测日期	主要生产产品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2026-3-23	纸箱	7.12 万个	6.5 万个	91.3%
2026-3-24	纸箱	7.12 万个	6.2 万个	87%

注：①项目产能为一期年产纸箱 1780 万个。
②设计日产量以全年工作 250 天计算。

监测期间工况能达到 75%以上，设备运行均正常，完全符合验收要求。项目实行白班制，每天工作 7.5 小时。

特此说明。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6 日

附件 6：生活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副本）							
排水户名称		广东晟泰鸿智能包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方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560819487Y					
项目详细地址		中山市神湾镇光辉路1号					
申请类型		首次申请	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是/否）		否		
排水户类型		工业					
许可证编号		粤中排字第0202514370号					
有效期		2025-09-19至2030-09-18					
许可内容	排放口	管道种类 (污水、雨水)	管径 (mm)	排水去向 (路名、河道)	排水量 (m ³ /日)	污水最终去向	有无专用检查井或在线监测装置
	1	污水	300	光辉路	25	神湾污水厂	有
	2	污水	300	光辉路	25	神湾污水厂	有
	3	雨水	500/600	光辉路	60.67	/	无
	4	雨水	600	光辉路	60.67	/	无
主要污染物项目及排放标准 (mg/L) :							
备注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广东晟泰鸿智能包装有限公司

根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41号)以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2015年1月22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21号发布,根据2022年12月1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56号修正)的规定,经审查,准予在许可范围内(详见副本)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

特此发证。

有效期: 自 2025 年 09 月 19 日
至 2030 年 09 月 18 日

许可证编号: 粤中排 字第 0202514370 号



附件 7：废气处理工程设计方案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废气处理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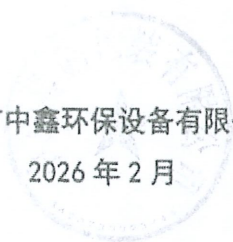
设计
方案



试用水印

中山市中鑫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目 录

总 述.....	1
工程概况.....	1
第一章 项目概况.....	2
1.1 概况.....	2
1.2 设计依据.....	2
1.3 设计原则.....	2
1.4 设计范围.....	2
1.5 设计资料.....	3
第二章 工艺设计.....	4
2.1 工艺选择原则.....	4
2.2 处理工艺的选择.....	4
第三章 工程设计.....	7
3.1 总平面布置设计.....	7
3.2 处理工艺及风量.....	7
3.2 主要工艺参数设计.....	7
3.3 主要电力设备一览表.....	8

总 述

工程概况

- ※ 工程名称：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有机废气处理工程；
- ※ 建设单位：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 ※ 建设地点：中山市神湾镇海南沙工业区光辉路1号；
- ※ 设计单位：中山市中鑫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 ※ 主要处理工艺：活性炭吸附；
- ※ 处理风量及设施数量：8000m³/h，共1套；
- ※ 要求处理后：根据环评报告批复要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处理后，总VOCs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监控浓度值”（第II时段）。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概况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神湾镇海南沙工业区光辉路1号，项目印刷工序产生有机废气，废气主要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总VOCs、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根据项目批复文件的要求，该项目需建设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将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收集并处理后达标排放。

受贵公司委托，中山市中鑫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负责编制本设计方案。

1.2 设计依据

- (1) 质量保证体系应符合ISO9000标准
- (2) 业主单位的厂房建设资料
- (3) 业主单位的生产状况资料及废气的相关性质资料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5)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 (6) 《低压配电装置及线路设计规范》(GB50054-95)
- (7) 《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设计规范》(GB50060-92)

1.3 设计原则

-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遵守国家有关法规、规范、标准。
- 根据废气浓度、扩散方式和处理要求，合理选择工艺路线，要求处理技术先进，处理废气达标排放。运行稳定、可靠。在满足处理要求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占地和投资。
- 设备选型要综合考虑性能、价格因素，设备要求高效节能，噪音低，运行可靠，维护管理简便。
- 废气处理装置摆放平面和高程布置要求紧凑、合理、美观，实现功能分区，方便运行管理。

1.4 设计范围

本方案设计范围是印刷工序有机废气收集处理工程，工艺设计范围为从废气产生源到达标排放口的整套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但不包括设备摆放位置土建部分的设备基础，另外动力设备电源需由业主提供至废气处理设施放置位置5米范围内。

1.5 设计资料

1.5.1 设计风量及收集方式

企业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有机废气（总 VOCs）。建设单位设置 1 套废气处理设施对以上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行集中处理，设计风量为 8000m³/h。

1.5.2 进气浓度

项目	产生废气浓度	备注
总 VOCs 和非甲烷总烃	≤70mg/m ³	来源摘自环评报告,并放大一定的倍数

1.5.3 出气浓度

经处理后，尾气排放，总 VOCs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 2“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监控浓度值”（第II时段），非甲烷总烃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排气筒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具体各项指标如下表：

项目	排放标准	备注
总 VOCs	≤80mg/m ³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 2“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监控浓度值”（第II时段）
非甲烷总烃	≤70mg/m ³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排气筒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

第二章 工艺设计

2.1 工艺选择原则

为了实现高效稳定运行和节约能耗、节省工程投资的目的，我们将依据以下设计原则对处理工艺进行方案比较和选择。

(1) 根据废气种类、浓度、风量，以及环境的容量，综合考虑实际情况，通过多方案技术经济比较，优先采用低能耗、低运行费、低基建费、占地少、操作管理方便、成熟的处理工艺。

(2) 总平面布置力求紧凑，减少占地和投资。

(3) 处理过程手动控制，力求安全可靠、经济实用，提高管理水平，降低劳动强度。

2.2 处理工艺的选择

2.2.1 有机废气处理工艺介绍

(1) 冷凝回收法：把有机废气直接导入冷凝器经吸附、吸收、解板、分离，可回收有价值的有机物，该法适用于有机废气浓度高、温度低、风量小的工况，需要附属冷冻设备，主要应用于制药、化工行业，印刷企业较少采用。

(2) 吸附法：

① 直接吸附法：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设备简单、投资小，但活性炭更换频繁，增加了装卸、运输、更换等工作程序，导致运行费用增加。

② 吸附-回收法：用纤维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在接近饱和后用过热蒸汽蒸汽反吹，进行脱附再生；本法要求提供必要的蒸汽量。

③ 吸附-催化燃烧法：此法综合了吸附法及催化燃烧法的优点，采用新型吸附材料(蜂窝状活性炭)吸附，在接近饱和后引入热空气进行脱附、解析，脱附后废气引入催化燃烧床无焰燃烧，将其彻底净化，热气体在系统中循环使用，大大降低能耗。本法具有运行稳定可靠、投资省、运行成本低、维修方便等特点，适用于大风量、低浓度的废气治理，是目前国内治理有机废气较成熟、实用的方法。

(3) 直接燃烧法：利用燃气或燃油等辅助燃料燃烧，将混合气体加热，使有害物质在高温作用下分解为无害物质；本法工艺简单、投资小，适用于高浓度、小风量的废气，但对安全技术、操作要求较高。

(4) 催化燃烧法：把废气加热经催化燃烧转化成无害无臭的二氧化碳和水；本法起燃温度低、节能、净化率高、操作方便、占地面积少、投资投资较大，适用于高温或高浓

度的有机废气。

(5) 吸收法：一般采用物理吸收，即将废气引入吸收液进行净化，待吸收液饱和后经加热、解析、冷凝回收；本法适用于大气量、低温度、低浓度的废气，但需配备加热解析回收装置，设备体积大、投资较高。

(6) 纳米微电解氧化法：纳米微电解净化技术采用纳米级加工的压电性材料，在具有一定湿度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微电解电场产生纳米微电解材料的电性吸附并释放出大量羟基负离子对气体中的需氧类污染物进行净化，不仅可以去除空气中大部分有机物，而且还能分析如氨氮、硫化氢等无机臭气。

(7) 紫外光+TiO₂催化氧化法：特定波长的光照射纳米 TiO₂ 半导体材料，可以激发出“电子-空穴”对（一种高能粒子），这种“电子-空穴”和周围的水、氧气发生反应后，就产生了具有极强氧化能力的自由基活性物质，可将气体中的甲醛、苯、氨气、硫化氢等有害污染物氧化、分解成 CO₂、H₂O 等无毒无味的物质。故不存在吸附饱和和二次污染问题。

(8) 电晕法：电晕法处理 VOCs 的原理是通过高压脉电晕，在常温下产生大量的高能电子或高能电子激发产生的 O、OH、N 等活性粒子，并且还可以产生臭氧，各种活性粒子和臭氧会与 VOCs 发生化学反应，破坏 VOCs 分子中的 C—C、C—O 或 C—H 等化学键，由于 O、OH 基及臭氧具有强氧化能力，结果使 C、H 分解氧化产生 CO₂ 和 H₂O。

(8) 生物法

生物净化技术的实质是附着在滤料介质中的微生物在适宜的环境条件下，利用废气中的有机成分作为碳源和能源，维持其生命活动，并将有机物分解为二氧化碳、水、无机盐和生物质等无害的物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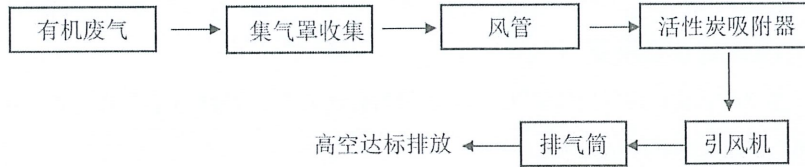
2.2.2 处理工艺选择

通过上述各种工艺介绍，比选各种工艺优缺点，针对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和现场摆放位置要求，结合项目环评报告及现阶段环保部门对于有机废气处理工艺的要求，现确定处理工艺：

由于本项目污染物产生量较小，废气浓度不高，针对总 VOCs 等有机废气的治理，选用成熟可靠且应用较为广泛的吸附法处理措施，选择活性炭作为吸附剂。活性炭是最常用的吸附剂，1g 活性炭材料中的微孔，展开表面积可高达 800~1500m²；其为非极性分子，根据“相似相容原理”当非极性的气体和非极性杂质分子被活性炭内孔捕捉后，由于分子之间相互吸引，会导致更多的分子不断被吸引，直至添满活性炭内的孔隙。因此，活性炭

对很多挥发性有机气体、臭味的治理都十分有效，其缺点是需要再生，由于本项目废气产生量不大，从经济方面比较适合固定床吸附，吸附饱和的废活性炭作为危险废物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2.3 工艺流程方框图



试用水印

第三章 工程设计

3.1 总平面布置设计

3.1.1 总图布置原则

- ①按照功能不同，分区布置；
- ②各处理构筑物之间的间距，考虑各种管渠、路、电缆等操作、施工、维修方便。

3.2 处理工艺及风量

生产过程有机废气处理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共设置 1 套处理设施，单套设施设计处理风量为 8000m³/h。

3.2 主要工艺参数设计

1、引风机

(1) 功能：抽取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并送入净化装置进行处理。

(2) 设计参数：

风量：	8728-16037 m ³ /h
全压：	1186-515Pa
功率：	5.5KW
转速：	1450 r/min
数量：	1 台
材质：	碳钢外壳

2、活性炭吸附器

处理风量：	8000 m ³ /h
工艺尺寸：	2m×1.35m×1.5m
设计空塔气速：	0.77m/s
活性炭粒径：	φ 4mm
活性炭层压力损失：	△P<800Pa
数量：	1 台
设备材质：	碳钢外壳，油漆防腐

3.3 主要电力设备一览表

表 3-1.主要电气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功率	台数	备注
1	引风机	风量： 8728-16037 m ³ /h 全压： 1186-515Pa 转速： 1450r/min	5.5Kw	1 台	

试用水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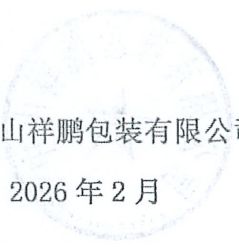
附件 8：噪声治理设计方案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噪声治理设计方案

试用水印

设计单位：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2 月



第一章 工程概况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选址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1号。主要从事纸箱生产。项目总投资额为100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总用地面积9000平方米，建筑面积9000平方米。

项目所在地为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1号，项目所在建筑共4层，本项目位于3层，1层、2层和4层为广东晟泰鸿智能包装有限公司，东面隔光辉路是中山市金鸿纸品有限公司，南面是利丰盛服装印花有限公司、中山捷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等，西面是鱼塘，北面是空地和广东晟泰鸿智能包装有限公司。

项目设备产生的噪声在70~90dB(A)之间，以及原材料及产品在运输过程中产生交通噪声，约65~70dB(A)。

第二章 设计原则

- 1、设计方案应针对性强、合理、可行；
- 2、充分利用原有设施，节约成本投资；
- 3、因地制宜、占地少；
- 4、设施运行稳定可靠、所需运行成本较低；
- 5、便于操作、易维护。

第三章 设计指标

3.1 项目噪音污染源调查

项目年工作250天，每天工作7.5小时。项目设备产生的噪声在70~90dB(A)之间，以及原材料及产品在运输过程中产生交通噪声，约65~70dB(A)。

3.2 排放指标

根据中山市声功能区划，结合项目厂区周边四至情况，项目营运过程中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即昼间噪声 $\leq 60\text{dB}(\text{A})$ 。

第四章 工艺设计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部件工作时的振动，以空气及厂房地面等为传播介质。一般采取的防治措施主要有消声、隔声、减振等。

4.1 设备选型

项目在设备选型上选用技术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并对其合理布局，从源头上降低设备噪声的产生。

4.2 隔声设计

为减少生产噪声通过空气向外传播噪音，项目厂区门窗使用隔声效果良好的门窗设施；合理安排厂区内的生产时间，严格控制高噪声设备的使用时间；加强生产设备日常维护工作，避免不良工况下高噪声的产生。

4.3 降噪设计

为降低项目内振动噪声的产生，在安装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对高噪声设备加装减振基座等减振设施，以降低项目振动噪声的产生。

附件 9：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转移合同

泰利协议第[20260313001A]号

(共 4 页)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转移及服务协议

甲方：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第三层之一、之二、之三

联系人：陈小姐

电话：13549898037

乙方：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得能西路 12 号厂房

联系人：柳萧

电话：1359098150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充分体现双方意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转移服务，达成如下协议，由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乙方协议义务：

(1) 对甲方提供的一般固体废物清单资料进行咨询、核实、报价，并完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转移及服务协议的签订。

(2) 乙方在协议的存续期间内，必须保证所执照或批准文件等合法有效。

(3) 乙方根据双方协商预约的时间，及时安排运输车辆到甲方厂区指定地点，进行清运。

(4) 乙方运输的车辆必须车况良好，在运输过程中不得沿途丢弃、遗撒废物，以免造成环境的污染。

二、甲方协议义务：

(1) 甲方将其生产经营中所产生的一般工业废物交由乙方合法处理，合同期内不得将本合同所规定的废物料交由第三方处理。

(2) 甲方不得将危废废物混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来处理，如有发现，乙方有权拒收，并由此产生的损失以及法律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3) 品种未列入本协议的，乙方有权拒收。

(4) 甲方必须将协议内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装妥当，不可混入其它杂物，并贴上标签，以保障乙方处理方便及操作安全。标签上应注明：单位名称、废物名称（应与本协议所列名称一致）、包装时间等内容，其包装不得破损或密封不严。

(5) 甲方要求将协议以外的废物交予乙方处理的，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并与乙方签订补充协议；在补充协议签订后，甲方才可将其协议以外的废物交由乙方处理。

(6) 甲方必须按照合同附件约定的结算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废物处理费用，否则乙方有权拒收甲方的废物。

三、废物种类、数量以及转接责任

(1) 甲方委托乙方处理以下废物: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名称	预计处理量(吨)
1	一般工业固废	纸板边角料、一般工业包装物(废纸箱、废纸盒)	1

(2) 甲、乙双方交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时, 双方工作人员应认真填写《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货单》各栏目内容, 并将不同种类的废物重量按照过磅的重量直接在收货单上注明, 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以及收费的凭证。

(3) 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 废物由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前, 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废物由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后, 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但由于甲方未能履行甲方协议义务而造成的事故, 由甲方负责。

四、协议费用的结算

见本协议附件。

五、协议的免责

(1) 在协议存续期间内甲、乙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或政府的原因, 不能履行本协议时, 应在不可抗力的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告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

(2) 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 本协议可以不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 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六、协议的违约责任

(1) 协议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 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 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 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2) 对不符合本协议约定的废物, 乙方认为可以接收处理的, 应在处理前与甲方就这些废物的价格进行协商, 协商一致后才可处理, 协商不成的不予接收或退回, 产生的费用甲方承担。

(3) 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接收人员, 或者存在过失, 造成乙方处理废物时出现困难、事故,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废物处理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4) 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 除承担违约责任之外, 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额的 5% 支付违约金给乙方。

(5) 在协议的存续期间内, 甲方将其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连同

包装物自行处理、挪作他用或转交第三方处理，乙方除依合同约定追究甲方违约责任外，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乙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以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协议其他事宜

(1) 本协议经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有效期自 2026 年 03 月 13 日起到 2027 年 03 月 12 日止。有效期满前一个月，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商讨续期事宜。

(2)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试用水印

有

附件：关于协议费用结算的具体说明

甲方：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1、本附件是泰利协议第[20260313001A]号协议（以下简称主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2、当甲方收到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正式协议后，甲方应在七天内将协议进行回签及全部款项汇入乙方指定账户；
- 3、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区支行
- 4、户名：广东泰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4431 2101 0400 18714
(备注：如需其他方式结算，须见我司指定授权书)
- 5、甲方应支付乙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转移服务费用 2500 元。协议期内乙方每收运一次，开具一次收货单。如废物总量超出本协议数量，乙方按每吨 1500 元收取相关费用（不足一吨按 1 吨算）。协议期内乙方为甲方运输 1 车次，甲方要求增加运输车次，乙方按每车次 1000 元向甲方收取。
- 6、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至甲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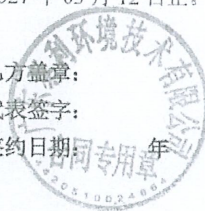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名称	预计处理量 (吨)	付款方
1	一般工业固废	纸板边角料、一般工业包装物 (废纸箱、废纸盒)	1	甲方
总金额(人民币)：2500.00				

- 7、本附件一式两份，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一份。
- 8、本附件经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有效期自 2026 年 03 月 13 日起到 2027 年 03 月 12 日止。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危险废弃物处置服务合同（节选）



合同编号：ZSBLWF15G260123D07

危险废弃物处理服务合同

甲方：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第三层之一、之二、之三

法定代表人：苏耀宝

固定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微信号：



乙方：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基地联平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伍洪文

固定电话：0760 - 22119766

邮箱：zsbaolv@163.com

公告声明

一、乙方与甲方签订的《危险废弃物处理合同》及相关不可分割的补充合同与收费附件须经过乙方法定代表人伍洪文或授权代表郑惠霞签名并加盖乙方公章或合同章后方发生法律效力。

二、凡是未经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乙方公章（或合同章）的《危险废弃物处理服务合同》、及相关不可分割的补充合同与收费附件，乙方不承认其法律效力，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以及经济损失与乙方无关。

三、乙方专业从事危险废弃物处理（收集、贮存）及提供危险废弃物现场规范管理服务。但乙方未授权或指定任何机构与个人开展上述服务，第三方公司发布或与甲方签约的服务协议及各种其他收费行为均与乙方无关（额外授权约定的情况除外）。

四、对于任何假借乙方名义进行各类环保咨询服务谋取利益的行为，一经发现，乙方必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第 1 页 / 共 6 页

全部费用及法律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3、在乙方收取和运输废物前，甲方必须完善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废物转移要求，以便发起废物转移电子联单，同时必须将各种废物严格按不同品种分别包装、存放，并贴上标签（标签内容包括废物名称、数量、注意事项等）；保证废物包装完好及封口紧密，防止所盛装的废物泄漏污染环境。

4、甲方须保证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废物给乙方，并且废物不出现以下异常情况：①品种未列入本合同；②废物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和因加温或物理、化学反应而产生剧毒气体等物质。

5、甲方在接到乙方对于废物料的书面异议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乙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成立。

三、回收废物料（液）的品种

序号	废物编号	废物八位码	废物名称	年预计量(吨)	处理方式
1	HW08	900-249-08	废机油	0.0100	贮存
2	HW08	900-249-08	废机油桶	0.0100	贮存
3	HW49	900-039-49	废活性炭	0.0300	贮存
4	HW49	900-041-49	含水性油墨废抹布	0.0100	贮存
5	HW49	900-041-49	废印刷版	0.0500	贮存
6	HW49	900-041-49	含机油废抹布	0.0020	贮存
7	HW49	900-041-49	废水性油墨桶	0.1380	贮存
8	HW49	900-041-49	淀粉胶桶	0.0500	贮存

四、交接事项：

1、废物计重按下列方式之一进行均是认可：

(1) 在甲方厂内过磅称重。

(2) 在第三方公称单位过磅称重。

(3) 用乙方地磅或带称叉车磅称重。

(4) 若废物不宜采用地磅等衡器称重的，则双方对计量方式另行协商。

2、甲乙双方交接废物料时，必须认真核对废物移交清单上的各栏目内容，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及对特殊情况作相关记录，填写交接单据后双方签名。

3、待处理的废物的环境污染责任：在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前所产生的环境污染问题，由甲方负责；在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后所产生的污染问题，由乙方负责。

4、甲乙双方在执行此合同时，涉及另一方的计划、方案、废物来源、废物情况、废物价格、处理流程、工艺流程、处理费用、处理设备、操作、客户和包括在此的特定合同条款的资料，包括技术资料、经验和数据，均视为机密，承担保密责任。在没有对方的书面同意下，不能向第三者公开。

五、费用结算：

1、结算标准及方式：见附件《废物处理收费表》。

2、银行汇款转账有关信息：

公司名称：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山分行小榄支行；
账号：760900105210603

公司名称：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中山分行小榄支行；
账号：2011002219248363680

公司名称：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中山小榄支行
银行账号：4431 6101 0400 37074

3、若有新增废物和调整服务内容时，以双方确认的危险废物处理补充合同或额外约定的废物处理收费表为准进行结算。

六、违约责任：

-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修正违约行为，并有权视情况而解除合同，造成守约方其他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 2、甲方逾期支付处理费、装卸服务费（如有），除承担违约责任之外，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额的5%支付违约金给乙方。
- 3、甲方所交付的废物的类别、品质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对已经收运进入乙方车辆或者仓库的，若为爆炸性、放射性废物，乙方有权将该批废物返还给甲方。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它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4、一方无故单方解除合同，违约方应双倍支付年处理费用作为违约金给守约方。若造成守约方损失的，还应赔偿实际损失。

七、免责事由：

- 1、在合同存续期内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得到对方认可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否则按本合同规定追究相关方的违约责任。
- 2、因甲方原因未能完善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废物转移手续，导致在废物转移前无法发起电子联单的，乙方免于承担危险废物延误收运的违约责任。
- 3、其他不按合同约定执行的，守约方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 2026 年 01 月 23 日至 2027 年 01 月 22 日止。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商定续期事宜。

九、附则：

1、甲、乙双方的书面往来信函以本合同约定的地址发送，双方均保证联系地址持续有效且真实准确，任何一方通过约定地址发送信函之日起7日之后视为有效送达，任一方变更联系方式须提前15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擅自变更一方承担不利后果。上述的联系方式，同样适用于人民法院的诉讼活动中，人民法院以上述方式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败诉方承担诉讼费、调查费、律师费等。

3、本合同共6页，列印一式贰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

4、本合同及相关不可分割的补充合同与收费附件经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合同章）方可生效。

5、未尽事宜，由双方按照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项）

宝瑞固废
SHAO RUI GU FEI
试用水印



乙方（盖章）：

代理人（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01月23日

附件 11：环境管理制度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了贯彻《国家环境保护法》加强我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保护生态平衡，美化环境，改善职工劳动条件，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环境保护工作必须贯彻“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子孙”的工作。

第三条：搞好环境保护，要坚持预防为主，以管处治，防治结合的原则，把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解决在经济建设的过程中，使经济建设和环境保护同步规划、同步发展。做到经济利益、社会效益、环境保护三统一。

第四条：全厂职工都有责任搞好环境保护工作，必须遵守本制度，对污染环境的行为进行监督，检举和揭发。各单位的负责人对本单位的环境保护工作负责。

第二章 环境保护机构与管理职责

第五条：全厂环境保护工作是在公司主管经理领导下工作，安全环保部负责日常环保工作的监督管理。

第六条：环保机构在管理环保工作中主要内容是：

- 1、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令、法规、全面落实公司环境保护规划，保证环境保护与生产经营协调发展。
- 2、组织审定公司环境保护规划及年度计划和措施。
- 3、审定公司有关环保方面的规章制度。
- 4、定期组织研究公司的环境状况，并检查、总结、评比各生产单位落实环保工作情况。
- 5、定期向上级部门和职工代表汇报和提出环境情况及防治污染所采取的措施和实施情况。

第七条：确定公司各类环保项目的实施。

第八条：安全环保部的主要职责。

- 1、督促检查公司下属各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方面的方针、政策、法规及工时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 2、按上级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各单位提出的环保措施，编制公司环

保长远计划、年度计划，并督促实施。

3、拟定各项环保规定，制定公司污染排放措施。

4、负责组织污染源的调查和企业环境质量评价，编写环境质量报告表。

5、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做好环境监测和各类环保资料的统计上报建档工作。

6、参加新建、扩建、改建的大型工程项目的环评及评审工作，贯彻执行“三同时”的原则，并做好验收工作。

7、组织调查环境污染事故，负责追究污染事故的责任者，并提出处理意见。

8、大力推行和先进的环保管理技术和监测手段，用好环保资金。

9、负责组织按照污染排放因子综合考核指标进行严格考核管理。

10、做好环境保护的培训和环境保护技术情报的交流，推广先进的环境管理经验和污染防治技术。

11、广泛开展环保宣传、教育，普及环境科学知识，推动清洁生产活动的顺利进行。

第九条：环保管理员的职责

1、掌握公司环境状况，及时掌握和了解新的污染源，提出治理污染的措施，制定公司的治理计划。

2、督促污染源的管理和治理工作，监督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

3、配合部门解决污染问题的纠纷。

4、借用广播、黑板报等宣传媒广泛进行环保政策的宣传。

第三章 防治污染的管理规定

第十条：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等，均应按照环保要求配套相应的治理设施，经治理后达标排放；

第十一条：认真贯彻“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定期向各生产部门上报各污染物的防治工作情况，由安全环保部汇总后向当时环保部门填报；并由安全环保部联合其他主要生产部门制定下一年的污染防治计划的实施措施。

第十二条：预防污染源的产生和积极治理污染源，要从加强管理，改革工艺，综合利用入手，严格控制生产中的污染排放。

第十三条：对于产污的工作岗位各单位要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或采用无害、少害的工艺，减少对职工的身体危害。

第十四条：对于产生废气区域，必须重点做好集气工作，为员工配套口罩等劳保用品，加强生产管理，以改善职工的劳动环境。

第十五条：对于配套的污染治理设施必须定期进行维护、检修，以保证其正常稳定运行。

第十六条：各生产部门不得使用不合格的环保设备。

第十七条：凡从事噪声强度较大的工段操作的员工要正确穿戴防护用品；对噪声严重超标的有关设备要安装消音器或采取其他噪声防治措施。

第四章 建设项目管理规定

第十八条：公司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及技改项目，应严格执行国家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设施与主体工程的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三同时”制度。

建设项目建成后，其他污染物的排放必须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环境保护的有关法规。

第十九条：凡因生产规模，主要产品方案、工艺技术等有重大改变，需修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时，必须报原审批机关同意。

第二十条：环境保护部门在建设项目施工，试运行等过程中，有权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建设单位应予以积极协助，并提供必要资料。

第二十一条：建设项目在初步设计、竣工验收等阶段都必须有环保部门参加；在试运行期间，建设单位要填定“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申请”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产，否则不得投产。

第二十二条：建设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周围环境。防止对厂容和绿化造成破坏，竣工后因适当修整在建设过程中的受到破坏的环境。在施工中应防止和减轻粉尘、噪音、震动等对公司和周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第二十三条：公司内大修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中，也要遵守“三同时”的原则。

第二十四条：要充分利用环境保护资金渠道，7%的更改资金排污收费返回，综合利用利润和环保设施折旧等提留，要用于污染治理，不得挪做他用。

第五章 污染事故管理

第二十五条：由于管理不善，玩忽职守，造成污染，危害人民健康，致人伤残、死亡或对公司财产造成损失均成为污染事故。

第二十六条：污染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单位应立即报告安全环保部，超过 24 小时不报者，按隐瞒事故论处。

第二十七条：安全环保部接到事故报告后，立即会同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现场调查。

第二十八条：发生污染的责任单位应积极配合公司环保部门进行调查分析，提出防范措施和对责任者的处理意见，经安全环保部审核后，向主管经理及上级环保部门写出书面事故报告，并进行妥善处理。

第六章 奖励与惩罚

第二十九条：凡在环保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给与一定的精神与物质奖励。

- 1、积极治理“三废”，综合利用资源作出突出成绩者。
- 2、在避免重大污染事故中有突出贡献者。
- 3、积极植树、在绿化、净化、美化环境中显著成绩者。
- 4、能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在治理污染源和减轻污染物排放浓度贡献较大者。

第三十条：凡在环保工作中有下列条件之一者，根据不同情节，给予警告、责令改正、罚款等处罚。

- 1、在环保监测人员执行任务是，采用刁难、推诿等不正当手段者。
- 2、对于设置监测点，取样设施任意移动及损坏者。
- 3、不认真执行“三同时”原则及购买不合格环保规定的技术、设备者。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附件 12：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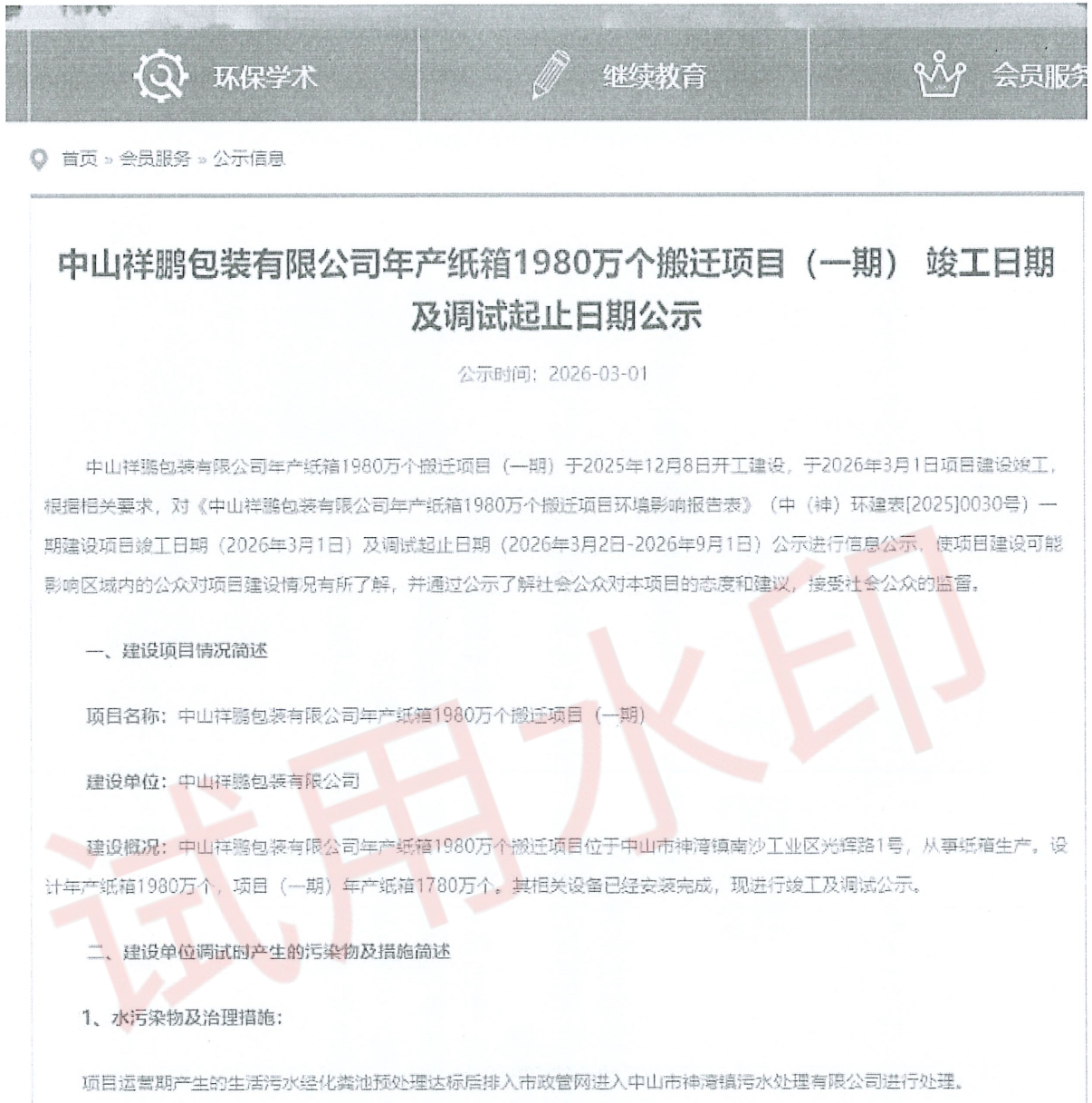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56TRGN32
单位地址	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	地理坐标 (中心)	经度: 113.341892 纬度: 22.335368
生产工艺简述	原材料→分纸→印刷→开槽→模切→打钉/粘合→成品		
产品名称与设计产能	纸箱, 年产 1980 万个		
环境风险单元	油墨存放区, 废水暂存池, 废气治理设施, 危废暂存间		
环境风险等级	一般风险	是否跨镇街	否
纳入省级生态环境部门发布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产生危险废物重点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近 3 年发生过环境突发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企业风险单元有无防渗、防漏、防腐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备案提交资料自查: 1. 企业事业单位基本信息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4. 环境应急组织架构与风险预防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 环境应急处置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 应急设施卡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预案签署人	苏耀宝	备案时间	2026-03-16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经自评估，认为符合中山市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简易备案条件，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该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并愿意承担隐瞒事实、提供虚假信息或文件等行为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失信后果。</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6年03月16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备案编号	442000-2026-06521

试用水印

附件 13：竣工及调试公示截图



附件 14：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42000MA56TRGN32001P

单位名称：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第三层之一、之二、之三
法定代表人：苏耀宝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
行业类别：纸和纸板容器制造，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56TRGN32
有效期限：自 2026 年 03 月 10 日至 2031 年 03 月 09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6 年 03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15：检测报告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试用水印

委托单位：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竣工验收检测（废水、废气、噪声）


报告编号：ZX26032011

报告日期：2026年04月09日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说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的真实性负责，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及技术资料保密。
- 2、本报告涂改无效，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若报告未加盖  章，则本报告内数据仅供参考。
- 3、本报告仅代表在受检方委托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对于送检样品，样品来源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信息真实性负责，仅对来样后的检测结果负责。
- 4、如对本报告有异议的，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 5、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出时效的样品不作留样。
- 6、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业宣传。
- 8、本报告仅适用于本报告所注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
- 9、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中山市西区港隆南路 20 号三幢四层
邮政编码：528400
电话：0760-88555139

一、检测由来

受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委托,对其年产纸箱 1980 万个搬迁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二、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中山市神湾镇南沙工业区光辉路 1 号		
委托编号	ZXT260306-A-02	采样单号	ZX26032011
采样日期	2026.03.23-2026.03.24	采样人员	杨子聪、毛明书、何杰聪、韩源、黄寿康
检测日期	2026.03.23-2026.03.31	检测人员	杨子聪、毛明书、何杰聪、韩源、黄寿康、吴诗琪、刘嘉雯、林映珊、陆尚贤、谭紫阳、李晓晴、吴美诗、梁炎平、陈丽苹、王婷婷、徐伟论、高倩华、陈熙茹、黄梅、刘娇

三、检测信息

1、说明

监测期间中山祥鹏包装有限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污染物治理设施在运行。

2、废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样品描述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ZX26032011-1A01~12	浅黄色、微弱气味、少量浮油、微油
		ZX26032011-2A01~12	

3、有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气筒高度
印刷废气处理前取样口	非甲烷总烃、总 VOCs	ZX26032011Ba01~15	20 米
印刷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DA001	非甲烷总烃、总 VOCs、臭气浓度	ZX26032011Bb01~19	

4、无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1#厂界外上风向参照点	非甲烷总烃、总 VOCs、臭气浓度	ZX26032011C01~15
2#厂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ZX26032011D01~19
3#厂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ZX26032011E01~19
4#厂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ZX26032011F01~19
5#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ZX26032011G01~12

5、噪声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西北面厂界外 1 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 2 天 每天昼间检测 1 次
2#	西南面厂界外 1 米		
3#	东南面厂界外 1 米		
4#	东北面厂界外 1 米		

四、分析及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出限/测定范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50mL ZXT-YQ-535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HP-150/SHP-160JB ZXT-YQ-265/ ZXT-YQ-005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ZXT-YQ-04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9 ZXT-YQ-301	0.025mg/L
总 VOCs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5-2010 VOCs 监测方法 附录 D	气相色谱仪 A60 ZXT-YQ-225	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A60 ZXT-YQ-001	0.07mg/m ³ (以碳计)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10 (无量纲)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5688 ZXT-YQ-042	28-133dB(A)

(本页以下空白)

五、检测结果

1、废水

单位: mg/L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 排放口 DW001	2026.03.23	化学需氧量	198	218	224	210	500	达标
		五日生化 需氧量	47.4	51.3	52.9	49.6	300	达标
		悬浮物	106	92	96	113	400	达标
		氨氮	10.3	11.9	12.8	11.2	--	--
	2026.03.24	化学需氧量	208	220	232	214	500	达标
		五日生化 需氧量	49.8	53.0	54.5	51.3	300	达标
		悬浮物	94	106	100	108	400	达标
		氨氮	11.6	10.1	11.9	10.6	--	--
参考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表 4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备注	"--"表示参考标准中无该项目的参考限值。							

(本页以下空白)

2、有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2026.03.23						2026.03.24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印刷废气 处理前取 样口	总 VOCs	浓度 mg/m ³	0.29	0.31	0.31	/	0.29	0.30	0.28	/							
		排放速率 kg/h	2.2×10 ⁻³	2.4×10 ⁻³	2.3×10 ⁻³	/	2.2×10 ⁻³	2.2×10 ⁻³	2.1×10 ⁻³	/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³	5.52	4.78	5.67	/	5.16	4.96	5.23	/							
		排放速率 kg/h	4.3×10 ⁻²	3.6×10 ⁻²	4.2×10 ⁻²	/	3.9×10 ⁻²	3.6×10 ⁻²	4.0×10 ⁻²	/							
		标干流量 m ³ /h	7727	7585	7331	/	7499	7368	7605	/							
		总 VOCs	浓度 mg/m ³	0.11	0.11	0.13	/	0.11	0.13	0.12	/						达标
印刷废气 处理后排 放口 DA001		排放速率 kg/h	7.9×10 ⁻⁴	7.9×10 ⁻⁴	9.5×10 ⁻⁴	/	8.3×10 ⁻⁴	9.8×10 ⁻⁴	8.9×10 ⁻⁴	/						2.55 ^a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³	1.58	1.31	1.35	/	1.41	1.38	1.22	/						70	
		排放速率 kg/h	1.1×10 ⁻²	9.4×10 ⁻³	9.8×10 ⁻³	/	1.1×10 ⁻²	1.0×10 ⁻²	9.0×10 ⁻³	/						--	
		标干流量 m ³ /h	7235	7201	7299	/	7525	7505	7405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69	173	269	173	199	229	269	199	199	199	199	199	199	6000	达标
	参考标准	①总 VOCs: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表 2 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排气筒总 VOCs 排放限值 (II 时段); ②非甲烷总烃: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③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④“-”表示参考标准中无该项目的参考限值或不需要评价; ⑤“/”表示该项目无要求或无需计算; ⑥“a”表示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中 4.6.2 的相关规定, 排气筒高度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 无法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 应按其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限值的 50% 执行。															
备注																	

3、无组织废气

①气象条件

采样时间及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开始采样时气象参数						天气状况
		气温 (°C)	气压 (kPa)	湿度 (%RH)	风速 (m/s)	风向		
2026.03.23	1#厂界外上风向参 照点	第一次	24.7	101.6	69.2	2.1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4	101.5	67.1	2.0	东南风	
		第三次	28.1	101.3	64.0	2.0	东南风	
	2#厂界外下风向监 控点	第一次	24.7	101.6	68.7	1.8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4	101.5	66.4	1.7	东南风	
		第三次	28.1	101.3	63.5	1.6	东南风	
		第四次	28.5	101.2	61.9	1.5	东南风	
	3#厂界外下风向监 控点	第一次	24.7	101.6	68.5	1.9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4	101.5	66.3	1.6	东南风	
		第三次	28.1	101.3	63.2	1.6	东南风	
		第四次	28.5	101.2	61.8	1.5	东南风	
	4#厂界外下风向监 控点	第一次	24.7	101.6	68.6	1.8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4	101.5	66.2	1.6	东南风		
第三次		28.1	101.3	63.3	1.5	东南风		
第四次		28.5	101.2	61.6	1.6	东南风		
5#厂区内	第一次	24.7	101.6	68.3	1.5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5.3	101.5	67.0	1.4	东南风		
	第三次	28.1	101.3	62.9	1.3	东南风		

采样时间及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开始采样时气象参数						天气状况
		气温 (°C)	气压 (kPa)	湿度 (%RH)	风速 (m/s)	风向		
1#厂界外 上风向参 照点	第一次	24.8	101.5	69.4	2.2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5	101.4	67.0	2.1	东南风		
	第三次	29.3	101.2	63.8	2.0	东南风		
2#厂界外 下风向监 控点	第一次	24.8	101.5	68.9	1.9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6	101.4	66.5	1.7	东南风		
	第三次	29.3	101.2	63.4	1.7	东南风		
	第四次	28.7	101.0	61.2	1.5	东南风		
3#厂界外 下风向监 控点	第一次	24.8	101.5	68.8	1.8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6	101.4	66.2	1.8	东南风		
	第三次	29.3	101.2	63.2	1.6	东南风		
	第四次	28.7	101.0	61.1	1.5	东南风		
4#厂界外 下风向监 控点	第一次	24.8	101.5	68.7	1.8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6	101.4	66.3	1.7	东南风		
	第三次	29.3	101.2	63.3	1.6	东南风		
	第四次	28.7	101.0	61.1	1.4	东南风		
5#厂区内	第一次	25.0	101.5	68.2	1.5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7.1	101.4	66.5	1.4	东南风		
	第三次	29.3	101.2	62.9	1.4	东南风		

②检测结果(厂界外) 单位: mg/m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1#上风向参照点	2#下风向监控点	3#下风向监控点	4#下风向监控点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2026.03.23	总 VOCs	第一次	0.12	0.15	0.22	0.17	0.26	2.0	达标	
		第二次	0.12	0.19	0.15	0.15				
		第三次	0.12	0.22	0.25	0.26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45	0.53	0.65	0.59	0.67	4.0	达标	
		第二次	0.47	0.55	0.58	0.67				
		第三次	0.43	0.60	0.61	0.63				
	臭气浓度	第一次	/	<10	<10	<10	10	20	达标	
		第二次	/	<10	<10	<10				
		第三次	/	<10	<10	10				
第四次		/	10	<10	<10					
2026.03.24	总 VOCs	第一次	0.12	0.16	0.17	0.25	0.25	2.0	达标	
		第二次	0.13	0.17	0.22	0.16				
		第三次	0.13	0.18	0.16	0.21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45	0.65	0.56	0.62	0.65	4.0	达标	
		第二次	0.43	0.63	0.58	0.51				
		第三次	0.45	0.61	0.55	0.56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1#上风向参照点	2#下风向监控点	3#下风向监控点	4#下风向监控点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第一次	/	<10	<10	<10				
	第二次	/	10	<10	<10				
	第三次	/	<10	10	<10	10	20	达标	
	第四次	/	<10	<10	<10				
参考标准	①总VOCs: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②非甲烷总烃: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③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新改扩建项目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标准值。								

③检测结果(厂区内)

采样点位及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及频次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5#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2026.03.23			0.68	6	达标
	第一次	1h 平均浓度值				
	第二次	1h 平均浓度值	0.71			
	第三次	1h 平均浓度值	0.73			
	第一次	1h 平均浓度值	0.72			
	第二次	1h 平均浓度值	0.69			
	2026.03.24			0.75		达标
	第三次	1h 平均浓度值				
参考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4、噪声

①气象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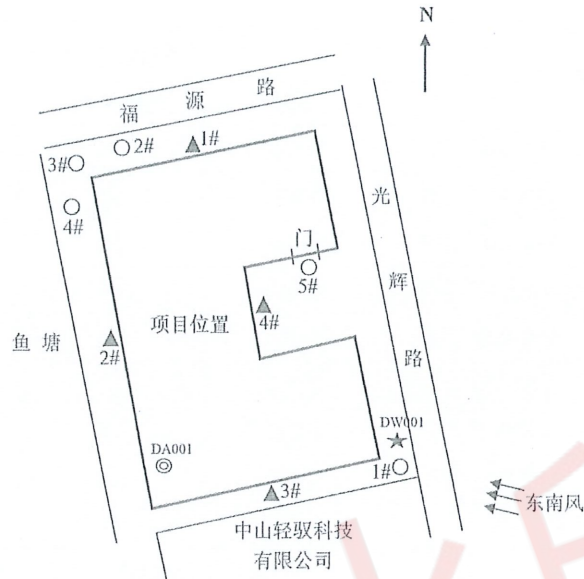
检测时间及点位		检测时气象参数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026.03.23	1#西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5	晴
	2#西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6	晴
	3#东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7	晴
	4#东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4	晴
2026.03.24	1#西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6	晴
	2#西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7	晴
	3#东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8	晴
	4#东北面厂界外	东南风	1.4	晴

②检测结果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昼间) [dB(A)]	评价
		2026.03.23	2026.03.24		
1#	西北面厂界外 1 米	57	56	60	达标
2#	西南面厂界外 1 米	56	58		达标
3#	东南面厂界外 1 米	59	58		达标
4#	东北面厂界外 1 米	57	55		达标
参考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中 2 类。				

(本页以下空白)

六、检测点位示意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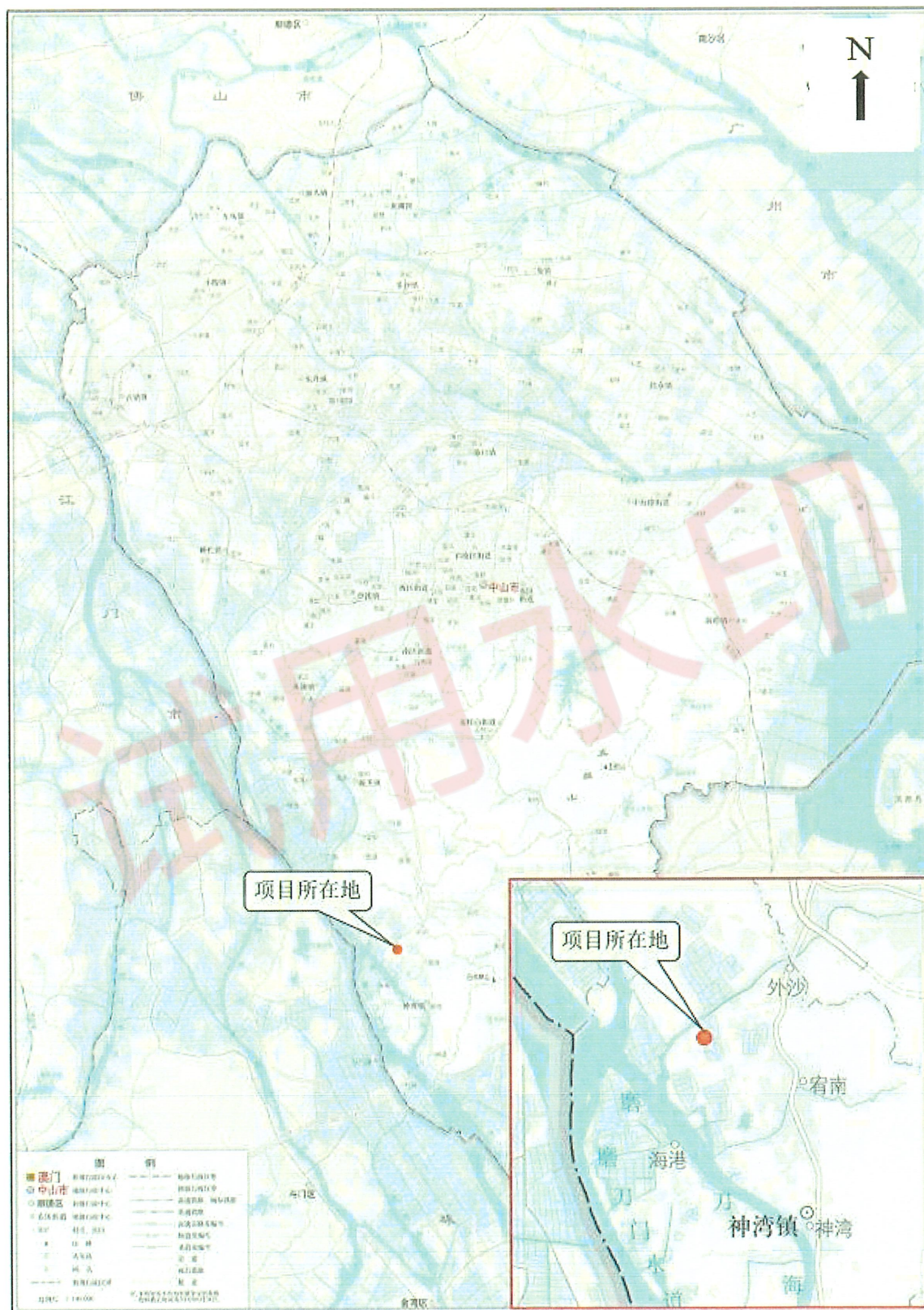
- “★”为生活污水采样点;
- “◎”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
- “○”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
- “▲”为厂界噪声检测点。

编制: 吴美特 审核: 陈锦云 签发: 吕峰

签发日期: 2026.04.09

报告结束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部分现场/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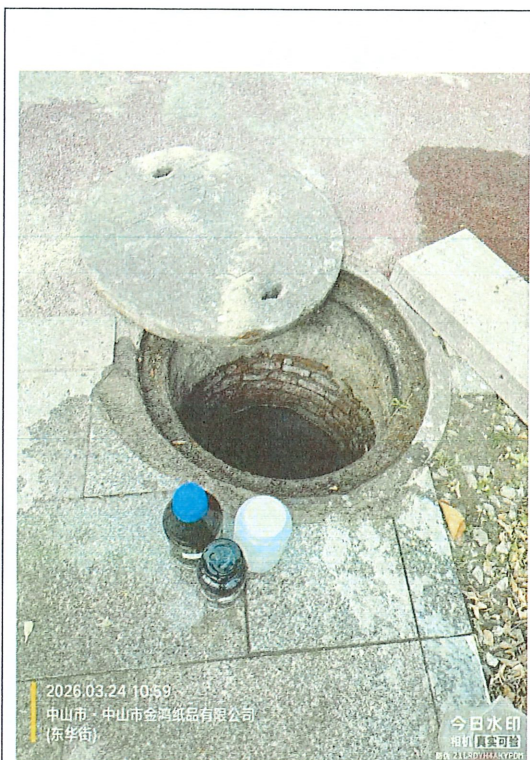


图 1 生活污水



图 2 有组织废气



图 3 有组织废气



图 4 无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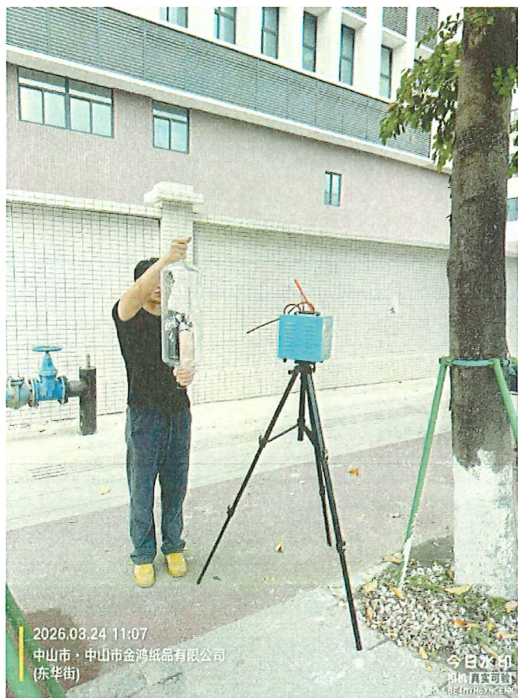


图 5 无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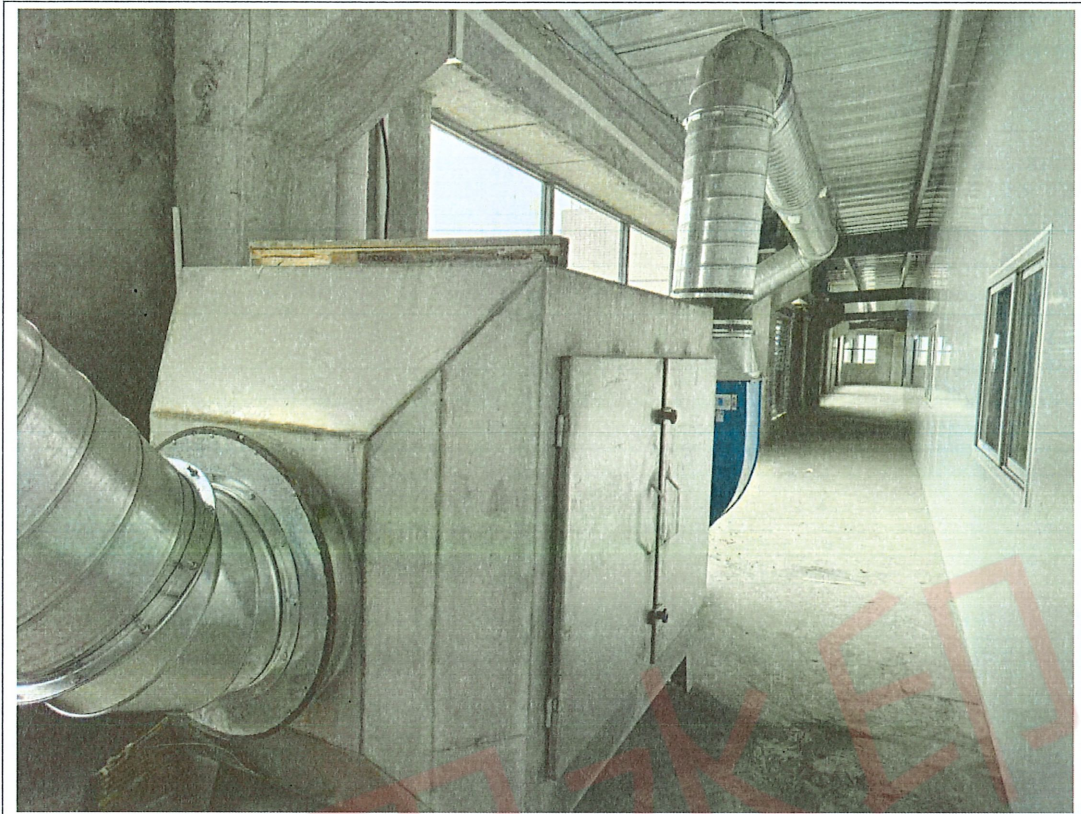
图 6 厂界噪声



图 7 厂界噪声



附图 3：废气治理设施图片



废气治理设施

附图 4：危废暂存间图片



危废房